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负责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详细规划、城市设计的编制和修订，专业规划的协调工作。负责城市更新、“三旧”改造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的编制和实施工作。

（二）负责国土空间规划的具体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建设工程规划、建设用地规划、用地预审和临时用地的管理等工作。

（三）负责自然资源的调查监测评价、合理开发利用、市场监管、有偿使用工作。

（四）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工作。

（五）负责国土空间和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工作。

（六）负责园林绿化工作，推进社会绿化和“公园城市”建设。负责园林绿化工程项目建设的行业管理工作。

（七）负责森林、湿地、自然保护区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监督管理。

（八）负责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管理工作。负责保障性住房、房地产开发、房地产市场、房屋交易、房屋租赁、房屋使用安全、有关房屋资金的监督管理工作。

（九）负责物业管理服务活动和行业的监督管理工作，会同街道办事处指导监督住宅和商业地产业主委员会工作，办理业主

和业主委员会相关投诉举报。

（十）负责民防和人民防空工作。

（十一）负责自然资源和规划、测绘、房屋管理、园林林业等领域有关的行业监管和行政执法，依法查处有关违法违规行为。

（十二）承担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部门预算包括：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预算。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部门人员由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本级）统一管理。

第二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表

表 2. 收入总表

表 3. 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项目支出表

表 1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

收支总表

填报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24.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3,224.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中央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67,717.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67,717.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69470.00
中央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1421.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五、事业收入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金融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00
九、其他收入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付息支出	
		廿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0,941.00	本年支出合计	70,941.0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70,941.00	支 出 总 计	70,941.00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2

收入总表

填报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事业收 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合计	70941.00	70941.00	3224.00	67717.00										
017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70941.00	70941.00	3224.00	67717.00										
017001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 局本级	70941.00	70941.00	3224.00	67717.00										

表3

支出总表

填报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70941.00		70941.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9470.00		6947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60.00		106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60.00		106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674.00		674.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674.00		674.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9.00		19.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9.00		19.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403.00		8403.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8391.00		8391.00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10.00		10.00			
2120813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00		2.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9314.00		59314.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42900.00		4290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6414.00		16414.00			
213	农林水支出	1421.00		1421.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421.00		1421.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77.00		377.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54.00		54.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990.00		99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00		5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0.00		5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50.00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0941.00	一、本年支出	70941.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24.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3224.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中央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67717.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67717.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69470.00
中央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1421.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四）金融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付息支出	
		（廿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70941.00	支 出 总 计	70941.00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224.00				3,224.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53.00				1,753.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60.00				1,06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60.00				1,06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674.00				674.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674.00				674.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9.00				19.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9.00				19.00
213	农林水支出	1,421.00				1,421.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421.00				1,421.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77.00				377.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54.00				54.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990.00				99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00				5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0.00				5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50.00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注：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7,717.00		67,717.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7,717.00		67,717.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403.00		8,403.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8,391.00		8,391.00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10.00		10.00
2120813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00		2.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9,314.00		59,314.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42,900.00		42,90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6,414.00		16,414.00

项目支出表

填报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项目分类	项目名称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70,941.00	3,224.00	67,717.00						
其他运转类	信息化建设	50.00	50.00							
其他运转类	信访投诉外包服务项目	100.00	100.00							
其他运转类	法治工作经费	100.00	100.00							
其他运转类	审计经费	90.00	90.00							
本级支出项目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54.00	54.00							
本级支出项目	森林资源管理	377.00	377.00							
本级支出项目	林业防灾减灾	990.00	990.00							
本级支出项目	园林技术服务及监测费	1,702.00		1,702.00						
本级支出项目	城市园林绿化养护	24,880.00		24,880.00						
本级支出项目	绿化环境保障	7,400.00		7,400.00						
本级支出项目	规划设计费	6,270.00		6,270.00						
本级支出项目	人防管理工作经费	19.00	19.00							
本级支出项目	基础测绘	3,442.00		3,442.00						
本级支出项目	景观绿化专项支出	10,620.00		10,620.00						
本级支出项目	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专项经费	580.00	580.00							
本级支出项目	红色物业相关经费	480.00	480.00							
本级支出项目	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	384.00	384.00							
本级支出项目	社区维修改造项目经费	5,000.00		5,000.00						
本级支出项目	房地产市场整顿	1,349.00		1,349.00						
本级支出项目	房管专员经费	321.00		321.00						
本级支出项目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00		2.00						
本级支出项目	公共租赁住房	10.00		10.00						
本级支出项目	土地价值评估	80.00		80.00						
本级支出项目	土地利用管理	868.00		868.00						
本级支出项目	自然资源调查	345.00		345.00						
本级支出项目	耕地保护工作经费	940.00		940.00						
本级支出项目	卫片执法技术服务	115.00		115.00						
本级支出项目	地质灾害防治	1,455.00		1,455.00						
本级支出项目	高新区农民还建房登记办证实现路径研究及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	103.00		103.00						
本级支出项目	自然资源确权登记购买服务项目	1,254.00		1,254.00						
本级支出项目	农民还建房房屋测量	750.00		750.00						
本级支出项目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档案整理数字化及保管外包服务项目	583.00		583.00						
本级支出项目	不动产登记业务运转费用	228.00		228.00						

整体绩效 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年）			年度目标			
	在管委会的统一部署下，努力打造“国际化、现代化、生态化”的规划管理系统，充分发挥“规划引领、土地保障、和谐房产、生态林业”的基础作用，做好高新区国土规划和房产管理工作。			2022年，规划局将进一步提升工作水平，创新服务理念，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进一步发挥规划引领和资源保障作用；加强城市精细化管理，建设城市精致品质；扎实推进土地资源利用，服务项目招商落地；落实自然资源统一管理，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持续深化政务服务改革，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加快推进CIM平台试点，全面赋能城市治理；提高依法行政法制水平，提升政府公信力。			
长期目标1:	在管委会的统一部署下，努力打造“国际化、现代化、生态化”的规划管理系统，充分发挥“规划引领、土地保障、和谐房产、生态林业”的基础作用，做好高新区国土规划和房产管理工作。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考核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日常工作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量/计划工作量）×10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日常工作完成及时率=（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80%以上	规划工作正常开展，为高新区事业发展奠定基础，提升职工对单位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统计服务对象对规划局工作的满意程度。目标值85%。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目标1:	规划管理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考核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0年	2021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划编制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规划工作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量/计划工作量）×10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工作完成及时率=（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80%以上	80%以上	80%以上	规划工作正常开展，为高新区事业发展奠定基础，提升职工对单位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统计服务对象对规划局工作的满意程度。目标值85%。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统计服务对象对规划局工作的满意程度。目标值85%。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统计服务对象对规划局工作的满意程度。目标值85%。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目标2:	土地管理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考核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0年	2021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土地管理工作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量/计划工作量)×10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工作完成及时率=(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80%以上	80%以上	80%以上	土地管理工作正常开展,为高新区事业发展奠定基础,提升职工对单位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统计服务对象对规划局工作的满意程度。目标值85%。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统计服务对象对规划局工作的满意程度。目标值85%。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统计服务对象对规划局工作的满意程度。目标值85%。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目标3:	房产及人防管理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考核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0年	2021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管理工作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量/计划工作量)×100%
			市场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市场管理工作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量/计划工作量)×100%
			物业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物业管理工作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量/计划工作量)×100%
			人防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人防管理工作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量/计划工作量)×10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工作完成及时率=(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80%以上	80%以上	80%以上	房产及人防管理工作正常开展,为高新区事业发展奠定基础,提升职工对单位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统计服务对象对规划局工作的满意程度。目标值85%。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统计服务对象对规划局工作的满意程度。目标值85%。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统计服务对象对规划局工作的满意程度。目标值85%。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 17 —

年度目标4:	园林和林业管理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考核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0年	2021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园林和林业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园林和林业管理工作完成率= (实际完成工作量/计划工作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工作完成及时率= (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 间) ×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80%以上	80%以上	80%以上	园林和林业管理工作正常开展, 为高新区事业发展奠定基础, 提升职工对单位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 统计服务对象对规划局工作的满意程度。目标值85%。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 统计服务对象对规划局工作的满意程度。目标值85%。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 统计服务对象对规划局工作的满意程度。目标值85%。	根据问卷结果, 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表 11-1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项目编码	2130209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罗泊宁		联系电话	027-67880535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2 年		终止年度	2022 年
项目立项依据	1.项目的政策依据：依据市林业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管理办法》（武财农[2014]310 号）、《关于提高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和湿地自然保护区生态补偿标准的通知》（武园林发[2017]35 号），区级部门需补助国家级公益林 17 元/亩、省级公益林 17.5 元/亩、市级公益林 20 元/亩；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我局职责:承担生态公益林保护发展监督管理责任；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保护公益林资源，维护生态安全。			
项目实施方案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将生态公益林补助资金逐级发放给林权所有人，保证林权人合法权益；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湖北省生态公益林管理办法》，对全区生态公益林管理情况进行检查；			
项目总预算	54		项目当年预算	5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为 60 万元,2021 年预算为 54 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由于生态公益林更新工作的开展，我区国家、省级公益林下调，因此区级补助资金随之调整；此外由于部分街道拒绝与管委会签订管护责任状和合同，导致 2021 年中央、省级、市级、区级资金无法			

		拨付，因此结转到 2022 年。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 额	
		合计		5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4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 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将生态公益林补助资金逐级发放给林权所有人，保证林权人合法权益同时对全区生态公益林管理情况进行检查。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	依据市林业局 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管理办法》（武财农[2014]310 号）、《关于提高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和湿地自然保护区生态补偿标准的通知》（武园林发[2017]35 号），区级部门需补助国家级公益林 17 元/亩、省级公益林 17.5 元/亩、市级公益林 20 元/亩。	
项目采购					
品 名		数 量		金 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 称		目标说明			
保护公益林资源，维护生态安全。		保护公益林资源，维护生态安全。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保护公益林资源，维护生态安全。	完成绩效目标	完成绩效目标	完成绩效目标	完成绩效目标	10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保护公益林资源，维护生态安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计划项目全部完成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通过专家验收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实施周期全部完成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成本指标	不超过年度预算金额	≤ 100%	≤ 100%	≤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预防森林火灾发生，保护周边居民人身及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预防森林火灾发生，保护周边居民人身及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预防森林火灾发生，保护周边居民人身及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预防森林火灾发生，保护周边居民人身及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历史数据
		环境效益指标	可避免水土流失，保护森林动物	避免水土流失，保护森林动物	避免水土流失，保护森林动物	避免水土流失，保护森林动物	历史数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护森林资源，促进生态良性循环	保护森林资源，促进生态良性循环	保护森林资源，促进生态良性循环	保护森林资源，促进生态良性循环	历史数据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园区、街道办对年度生态公益林工作满意度	100%	100%	100%	历史数据

表 11-2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森林资源管理	项目编码	2130207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罗泊宁 周忠凯	联系电话	027-67880535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2 年	终止年度	2022 年
项目立项依据	1.《省林业局关于开展 2021 年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年度更新工作的通知》（鄂林资〔2021〕42 号）；2.《省林业厅关于开展天然林停伐管护补助和生态公益林补偿大数据录入的通知》（鄂林天〔2016〕188 号）；3.省林业厅关于印发《湖北省森林湿地资源动态监测体系实施方案》的通知（鄂林资〔2016〕140 号）；4、《省林业局关于开展湖北省打击毁林专项行动的通知》（鄂林资【2021】31 号）；5、《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开展林草湿数据与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数据对接融合和国家级公益林优化工作的通知》（林资发〔2021〕53 号）；6、《省自然资源厅 省林业局关于印发湖北省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前期工作方案的通知》（鄂自然资发〔2020〕14）；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各级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森林督查及林地、林木、湿地及其他森林资源的监测和摸排及与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数据对接融合职责；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准确掌握森林资源动态，制定科学决策政策。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省市区统一部署，完成 2021 年森林资源督查、非法林地案件调查、森林执法案件鉴定、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年度更新工作、松材线虫病疫情普查、森林湿地动态监测、湖北省打击毁林专项行动，林草湿数据与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数据对接融合，自然保护地勘界立标、东湖高新区重点区域森林资源航拍监控项目、山体保护规划修编等工作。		

项目总预算		377		项目当年预算		37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为 190 万元；2021 年为 325 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增加了林草湿数据与第三次全国国土数据对接融合、湖北省打击毁林专项行动、东湖高新区重点区域森林资源航拍监控项目、古树名木救治、山体保护规划修编等工作；自然保护区勘界立标工作因前期上报的优化预案暂未获得国家林草局和国务院批复，因此 2021 年无法展开此项工作，预计 2022 年开展。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7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77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77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林业技术服务	开展森林资源督查、非法林地案件调查、森林执法案件鉴定、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年度更新工作、松材线虫病疫情普查、2021 年度森林湿地动态监测、湖北省打击毁林专项行动、遥感影像即时监测，林草湿数据与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数据对接融合工作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	根据中国林业工程建设协会《林业外业调查规划设计项目收费指导意见》（林建协[2018]15 号文件）			
自然保护区勘界立标	开展全区自然保护区第勘界立标工作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	《测绘工程产品价格》国测财字【2002】3 号；《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			

东湖高新区重点区域森林资源航拍监控项目	对豹澥街道部分重点区域开展航拍监测工作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	已签订技术服务合同			
山体保护规划修编	对东湖高新区山体保护规划进行修编	商品和服务支出	96	<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分区规划计费标准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自然保护地勘界立标		1		8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准确掌握森林资源动态，科学制定决策政策，保证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各项调查和监测工作，准确掌握全区森林资源动态，有利于科学制定决策政策。森林覆盖度每年增长 0.02%，森林蓄积量每年增长 3%，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 0.09‰以内，松材线虫病等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四率”达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森林覆盖率	完成绩效指标	完成绩效指标	完成绩效指标	每年增长 0.02%	东湖高新区绩效管理目标		
森林蓄积量	完成绩效指标	完成绩效指标	完成绩效指标	每年增长 3%	东湖高新区绩效管理目标		
森林火灾受灾率	完成绩效指标	完成绩效指标	完成绩效指标	控制在 0.09‰以内	东湖高新区绩效管理目标		
松材线虫病等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四率”达标	完成绩效指标	完成绩效指标	完成绩效指标	完成绩效指标	东湖高新区绩效管理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准确掌握	产出指标	数量指	年度计划	完成绩效	完成绩效	100%	计划

森林资源 动态，科 学制定决 策政策		标	项目全部 完成，森林 覆盖度每 年增长 0.02%，森 林蓄积量 每年增长 3%，森林 火灾受害 率控制在 0.09‰以 内，松材线 虫病等重 大林业有 害生物防 治“四率” 达标。	指标	指标		数据
		质量指 标	项目质量 通过专家 验收	100%	100%	100%	行业 标准
		时效指 标	按计划实 施周期全 部完成	100%	100%	100%	计划 数据
		成本指 标	不超过年 度预算金 额	≤ 190	≤ 325	≤ 100%	计划 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森林资源 动态变化	完成	完成	完成	历史 数据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监测及普 查成果	完成	完成	完成	历史 数据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 众或服 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各园区、街 道办对年 度林业工 作满意度	≥ 90%	≥ 90%	≥ 90%	历史 数据

表 11-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林业防灾减灾	项目编码	2130234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周忠凯	联系电话	027-67880535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2 年	终止年度	2022 年
项目立项依据	1、项目的政策依据：根据《森林防火条例》《湖北省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条例》，各级政府必须把森林防火和林业有害生物普查、监测、治理和监督管理等工作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各级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森林防火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根据工作需要，需集中配备森林防灭火物资，加强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选择专业的林业有害防治队伍，遏制和消除林业有害生物危害。		
项目实施方案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集中配备森林防灭火物资； 2、建立健全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 3、确定专业的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监督等单位。		
项目总预算	990	项目当年预算	99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为 1532 万元；2021 年为 1385 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较上一年度减少 395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取得一定成效，工作任务量有所降低，二是森林防火经费补助经费分解安排给街道 2022 年度预算，三是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预算减少了 150 万。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9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9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99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森林防火经费	森林防火器材采购、森林防火经费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	按往年情况测算，森林防火器材采购约 40 万元。	
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	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因首次开展森林防火基础设施（一期）建设，拟投入 200 万元。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0	松材线虫病等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监测、巡查及监督服务等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A03 专用设备		1		40	
C2102 林业服务		1		75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林业防灾减灾		保护生态资源安全，维持生态资源平衡。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备防灭火物资储备单位（家）	≥ 8	参考往年数据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面	100%	参考往年数据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变化率	≥ 85	参考往年数据
		时效指标	森林火灾扑灭率	≥ 90	参考往年数据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当期任务完成率	≥ 90	参考往年数据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万元）	99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生态资源安全，维护林区社会治安和谐稳定	保障生态资源安全，维护林区社会治安和谐稳定，达到 90%	参考往年数据		
		环境效益指标	森林受害率	小于 0.9‰	参考往年数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护生态资源，保持生态平衡	≥ 90	参考往年数据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参考往年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备防火物资储备单位（家）	≥ 8	≥ 8	≥ 8	参考往年数据
			松材线虫病普查面积（万亩）	2.5	2.5	2.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面	不超过辖区有林地面积的 0.3‰	不超过辖区有林地面积的 0.3‰	不超过辖区有林地面积的 0.3‰	参考往年数据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变化率	≥ 85	≥ 85	≥ 85	参考往年数据
		时效指标	森林火灾扑灭率	≥ 90	≥ 90	≥ 90	参考往年数据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当期任务完成率	≥ 90	≥ 90	≥ 90	参考往年数据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万元）	1532	1385	99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生态资源安全，维护林区社会治安和谐稳定	保障生态资源安全，维护林区社会治安和谐稳定，达到 90%	保障生态资源安全，维护林区社会治安和谐稳定，达到 90%	保障生态资源安全，维护林区社会治安和谐稳定，达到 90%	参考往年数据
		环境效益指标	森林受害率	小于 0.9‰	小于 0.9‰	小于 0.9‰	参考往年数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护生态资源，保持生态平衡	≥ 90	≥ 90	≥ 90	参考往年数据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90	≥ 90	参考往年数据

表 11-4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2120199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张诚	联系电话	18694065072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2 年	终止年度	2022 年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高新区 2021 年第 5 次党工委会议研究，加大社区治理创新的政策资金投入，支持党建引领社区治理相关工作，补齐社区治理短板。相关文件《深化新时代党建引领加强基层社会治理工作细化分工任务清单》的通知（武新组发[2020]93）号、《关于加强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武新发[2021]25 号）、《东湖高新区党建引领小区治理“攻坚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新组发[2021]19 号）。		
项目实施方案	引进第三方机构，协助街道社区开展业主委员会组建及换届改选、日常运行、物业矛盾纠纷调处、业务培训等工作。健全业委会和物业工作激励政策体系。		
项目总预算	580	项目当年预算	58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本项目为 2021 年度新增项目，以后结合实际按年度进行安排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8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8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8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 2022 年度工作	购买社会工作经费（房管服务类）420 万、“红色业委会”启动经费 20 万、五星级“红色业委会”奖励 50 万、“红色物业”星级评定奖励 70 万、优秀自管小区奖励 20 万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0	根据相关文件《深化新时代党建引领加强基层社会治理工作细化分工任务清单》的通知（武新组发[2020]93）号、《关于加强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武新发[2021]25 号）、《东湖高新区党建引领小区治理“攻坚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新组发[2021]19 号）、《关于印发东湖高新区优秀自管小区奖励办法（试行）的通知》、《东湖高新区“星级红色业委会”评选方案》的通知、《东湖高新区“红色物业星级项目”评选方案》的通知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购买社会工作经费（房管服务类）		1 家以上专业性社会组织或社会企业		60 个社区，每个社区 7 万元标准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 2022 年度工作		社区治理专业化、社会化、精细化，社区服务更加完善，“红色业委会”和“红色物业”增量提质，法治保障更加充分。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 2022 年度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委会孵化中心覆盖 60 个社区	60 个社区	按工作要求设定
			“红色业委会”启动经费	40 个业委会	
			“红色业委会”奖励	5 个	
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 2022 年度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红色物业星级”评定	四星级不超过 4%、三星级不超过 7%	按工作要求设定
			优秀自管小区奖励	不少于 20%	
		成本指标	根据相关文件规定	控制在预算	

				内			
		时效指标	按文件或合同及时支付	及时拨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增强社区治理专业化、精细化，社区服务更完善	及时提供服务	按工作要求设定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调查率	≥95%	按工作要求设定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 2022 年度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引进第三方机构，协助街道社区开展业主委员会组建及换届选举、日常运行、物业矛盾纠纷调处、业务培训等工作		覆盖 30 个社区	覆盖 60 个社区	按工作要求设定
			“红色业委会”启动经费		20 个业委会	40 个业委会	
			“红色业委会”奖励			5 个	
			“红色物业星级”评定			14 个项目	
			优秀自管小区奖励			2 个	
		成本指标	根据相关文件规定			≥95%	
		时效指标	按文件或合同及时支付			≥95%	
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 2022 年度工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增强社区治理专业化、精细化，社区服务更完善			≥95%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调查率			≥95%	

表 11-5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红色物业相关经费	项目编码	2120199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张诚	联系电话	18694065072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2 年	终止年度	2022 年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给高新区“红色物业”选聘大学生提供住房补贴签报》、《关于启动东湖高新区 2018 年“红色物业”选聘大学生招聘工作的签报》、《关于组建区属“红色物业”公司的签报》、《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房产管理局进驻德胜小区工作联系函》、《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房产管理局进驻南波湾小区工作联系函》的规定要求设立。				
项目实施方案	补贴鼎新物业运营费用，“红色物业”选聘大学生住房及工资补贴				
项目总预算	480	项目当年预算	48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 年 1133.09 万元，2021 年 723.7 万元，2022 年 479.9 万元，鼎新物业运营费用根据所接项目、“红色物业”大学生住房及工资补贴根据人员变化而变化。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8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8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8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红色物业 相关经费	鼎新物业运营补贴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2.78	按照武政办(2018)27 文件《全市老旧小区“红色物业”》拓面提质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及《东湖高新区贯彻落实“红色物业”计划实施方案》等,需申请红色物业补贴资金 452.78 万元。22 名大学生住房补贴每人每月补贴 800 元,共计 21.12 万元。区级招聘红色物业大学生,分配到街道物业公司共 3 名,工资补贴按每人每年 2 万元,共计 6 万元。合计 479.9 万元。	
	22 名“红色物业”大学生住房补贴万元		21.12		
	3 名“红色物业”大学生工资补贴万元		6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红色物业相关经费		内部管理水平、工资效率、沟通效果、工作响应与配合达到满意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红色物业相关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鼎新物业享受补贴老旧小区个数	2	按照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招聘并在岗的红色物业大学生人数	22(以最终在岗人数确定)	
			民营物业企业的“红色物业”党员大学生人数	3(以最终在岗人数确定)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根据《关于给高新区“红色物业”选聘大学生提供住房补贴签报》、《关于启动东湖高新区 2018 年“红色物业”选聘大学生招聘工作的签报》、《关于组建区属“红色物业”	鼎新物业运营补贴根据审计报告支付。22 名大学生住房补贴 21.12 万元。区级招聘	

			公司的签报》、《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房产管理局进驻德胜小区工作联系函》、《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房产管理局进驻南波湾小区工作联系函》的规定要求设立。	红色物业大学生，分配到街道物业公司共 3 名，工资补贴共计 6 万元
		时效指标	按照审计报告及付款申请及时拨付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火灾责任事故发生率、较大治安案件发生率、刑事案件发生率	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业主（居民）服务满意度调查率	95%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红色物业相关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鼎新物业享受补贴老旧小区个数	6	6	2	按照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招聘并在岗的红色物业大学生人数	23	22	22（以最终在岗人数确定）	
			民营物业企业的“红色物业”党员大学生人数	3	3	3（以最终在岗人数确定）	
		成本指标	按照有关文件	100%	100%	≥ 95	
		时效指标	根据审计报告及付款申请	100%	100%	≥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火灾责任事故发生率、较大治安案件发生率、刑事案件发生率	0	0	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业主（居民）服务满意度调查率	95%	95%	≥ 95%	

表 11-6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		项目编码	212020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张诚		联系电话	18694065072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1 年		终止年度	2022 年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高新区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任务分工》，规划局负责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工作，负责完成高新区房屋建筑调查数据集、房屋建筑调查工作报告、房屋建筑调查成果分析报告、房屋建筑调查工作任务质检报告。				
项目实施方案	1、《湖北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实施方案》； 2、《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公共服务设施和政府减灾能力等清查工作方案》。				
项目总预算	384		项目当年预算	38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该项目 2021 年预算 0 万元，2022 年预算 383.569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8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8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84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	城镇房屋、农村房屋调查数据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4 万元	参照《县级国土资源调查生产成本定额》，调查成本包括直接成本、间接成本、期间费用，分别占比为	

	采集			84%、4%和 12%。直接成本包括劳动力消耗、仪器设备消耗、材料消耗等。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		1		384 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房屋建筑调查		完成房屋建筑调查工作，出具房屋建筑调查工作报告和成果分析报告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 9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镇房屋 71233			100%	完成调查任务，保证调查质量
			农村房屋 12000			100%	
		成本指标	已完成房屋建筑调查数据比例			100%	以最小的成本完成调查任务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工工程综合利用率			100%	
			排除风险,消除房屋隐患			100%	
			项目排查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未发生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掌握房调数据,保障房屋安全			完善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对完工工程的满意度			≥ 90%	

表 11-7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防管理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2120399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罗巍	联系电话	027-67880447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0 年	终止年度	2023 年		
项目立项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第二十五条“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对人民防空工程的维护管理进行监督检查。” 加强对结建人防工程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清查人防工程违法违规使用行为，是保证人防工程达到安全、规范使用的前提； 2.《武汉市人民防空警报设施管理办法》第四条“区（县）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各自行政区域内警报设施管理及有关工作”； 3.武汉市民防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民防空警报设施维护管理的通知》（武民防[2019]11 号）第八条：各区（开发区）人民防空办公室在人员少、任务重的情况下，可采取社会化管理服务的方式，对人民防空警报设施实施维护管理。				
项目实施方案	1. 用于委托第三方安全技术服务公司开展人防工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2. 20 台固定防空警报器设置点及警报器维护管理工作； 3.人防管理相关支出。				
项目总预算	19	项目当年预算	1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 13.1 万元、2021 年预算 13.49 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已投入使用人防工程排查数量增加，新增防空警报器。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9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9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人防工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人防工程安全检查，每个工程每年不少于2次。		12.54	参照武汉市其他区及我区往年做法，该项工作经委托招标代理机构采用询价方式确定中标人，收费标准为每个人防工程固定单价 570 元/年，按照人防工程 220 个预算。	
防空警报器维护管理费	警报器维护管理良好，准时鸣响。		1	根据武汉市民防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民防空警报设施维护管理的通知》（武民防[2019]11 号）第八条：各区（开发区）人民防空办公室在人员少、任务重的情况下，可采取社会化管理服务的方式，对人民防空警报设施实施维护管理。截止 2021 年底本区目前已设置 20 台警报器，每台管理经费 500 元。	
人防管理相关支出	人防宣传等		0.5	文字新闻 500 元/条，每年总计 12 条（上限）。	
人防管理相关支出	政务中心 8 号楼人防地下指挥中心维保		5	用于指挥调试的设备已过保修期，需安排年度维保费用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人防管理工作经费		确保人防工程使用安全，确保防空警报器维护管理良好。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防工程安全检查	不少于 2 次/每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第二十五条：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对人民防空工程的维护管理进行监督检查。及根据委托第三方技术服务公司合同内容第六条“安全检查巡查频次”要求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警报器维护管理 良好	警报鸣响 率 100%	武汉市人民防空警报 设施管理办法(武汉市人 民政府令第 252 号)第四 条区人民防空主管部门 负责各自区域内警报设 施安装、维护等日常监督 管理工作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警报试鸣日准时 鸣响	100%准 时鸣响	武汉市人民防空警报设 施管理办法(武汉市人民 政府令第 252 号)第八条 警报设施所在建筑物的 所有人或者使用人应当 根据上级机关或者市人 民政府的命令,在市、区 人民防空主管部门的指 挥下实施统控或者自控 形式的警报信号发放。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控制在项目预算 内	10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防工 程安全 检查	不少于 2 次/年	不少于 2 次/年	不少于 2 次/年	根据委托 第三方技术 服务公司合 同内容第六 条“安全检 查巡查频次”要 求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警报器 维护管 理良好	良好率 100%	良好率 100%	良好率 100%	区人民防 空主管部 门负责各 自区域 内警报 设施安 装、维 护等日 常监督 管理工 作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警报试 鸣日准 时鸣响	100%准 时鸣响	100%准 时鸣响	100%准 时鸣响	10 月 25 日警报试 鸣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控制在 项目预 算内	≤ 100%	≤ 100%	≤ 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平战结合使用率	≥ 80%	≥ 80%	≥ 80%	按规划用途车库使用的人防工程空置率计算平战结合使用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防工程使用安全	事故零发生	事故零发生	事故零发生	辖区工程管理单位整体安全意识有一定的提升,整体安全形势趋势较好。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防空警报不发生误响	误响零发生	误响零发生	误响零发生	全年不发生误响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军民融合发展	每年人防竣工备案面积及人防地下车位有新增 ≥ 2500	每年人防竣工备案面积及人防地下车位有新增 ≥ 2500	每年人防竣工备案面积及人防地下车位有新增 ≥ 2500	既提高城市防空及应急支援能力,又缓解了市民停车难问题。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满意率 ≥ 95%	满意率 ≥ 95%	满意率 ≥ 95%	服务对象匿名问卷调查

表 11-8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	项目编码	2200102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孟祥旭	联系电话	13212793716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2 年	终止年度	2022 年
项目立项依据	1.《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做好网站和新媒体检查迎检工作的通知》（武自然资规发〔2019〕112 号）、号《关于印发《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网站管理规定》的通知》（武土资规发〔2013〕107）。 2.《市国土规划局关于启用智慧国土规划政务平台的通知》（武土资规发〔2017〕101 号）、《市国土规划局关于印发《国土规划“一条龙”系统数据录入标准（试行）》的通知》（武土资规发〔2018〕208 号）。		
项目实施方案	一、国土规划办公云平台 OA 系统维护 （一）规划条件核实证明审批数据录入、资料整理和证书缮印； （二）规划条件核实证明证照图形检查、处理和建库 （三）协助检查“一书三证”图形发布与证照管理等数据录入情况 （四）系统技术支持 （五）其它服务 二、《东湖开发区局网站》技术服务 （一）网站信息更新，负责网站全年信息更新发布工作。 （二）网站运行维护，对东湖开发区分局门户网站运行监测，对网上运行和开网率进行实时监测，确保正常运行；系统运行的维护，服务器软硬件配置、线路维护、数据备份、内网镜像信息内容同步等。 （三）网站建设维护，提供页面优化、系统优化、数据同步、专栏建设、互动栏目开发等服务。 （四）安全服务，定期对网站开展漏洞扫描、协助加固、回归测试、安全通告等安全检测工作，及时修复网站存在的安全隐患。 （五）其他，根据上级部门及市局文件网站检查要求，加强信息网上公开力度，对照县级网站政务公开评分标准，完善信息内容。		

		(六) 网络建设、网络安全优化、硬件资源支撑服务。					
项目总预算		60		项目当年预算		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2020 年 88 万, 2021 年 50 万。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变动资金数量) 及理由: 跨年支付。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0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信息化建设	OA 系统维护, 区网站维护	信息化建设	50	依据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布的《软件研发成本度量规范》和《湖北省软件价格估算推荐办法》, 参考《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发布我市人力资源市场部分职位 (工种) 工资指导价位的通知》(武人社发〔2018〕4 号) 以及《湖北省关于发部 2018 企业工资指导线的通知》(鄂人社发〔2018〕55 号) 进行取费和计价 (即高级工程师 1.2 万元/人月, 中级工程师 0.7 万元/人月, 初级工程师 0.4 万元/人月)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信息化建设		1		6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信息化建设		确保数据录入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对于考核性数据, 录入率达到 100%。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更新	不低于 2000 条		上级部门要求	
		质量指标	考核指标	不低于 85 分,		上级部门要求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协助分局开展网站自查			
		时效指标	一张图录入、一书三证制证、录入率	达到 100%		上级部门要求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投诉件处理效率,提高市民满意度	及时提供服务		提高工作满意度	
		环境效益指标	营造更加便捷的工作环境	及时提供服务		提高工作效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网络运行情况	90%		网络运行顺畅是系统正常运行的保障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问卷结果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更新	不低于 2000 条	不低于 2000 条	不低于 2000 条	上级部门要求
		质量指标	考核指标	不低于 85 分,协助分局开展网站自查	不低于 85 分,协助分局开展网站自查	不低于 85 分,协助分局开展网站自查	上级部门要求
		时效指标	一张图录入、一书三证制证、录入率	达到 100%	达到 100%	达到 100%	上级部门要求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投诉件处理效率,提高市民满意度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提高工作满意度
		环境效益指标	营造更加便捷的工作环境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提高工作效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网络运行情况	90%	90%	90%	网络运行顺畅是系统正常运行的保障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90%	90%	问卷结果

表 11-9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法治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212020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熊伟	联系电话	67880481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1 年	终止年度	2022 年
项目立项依据	1.根据《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 年）》和《武汉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16-2020 年）》，为更好推行行政机关内部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需聘请专职律师参与日常行政管理和内部决策的合法性审查，以规范行政行为，防范行政法律风险，切实推进依法行政。 2.国土规划管理是社会关注的重点领域，征地补偿、房屋征收、土地出让、规划许可、不动产登记、信息公开等引发的行政矛盾较为集中，深入开展国土规划法治建设，规范管理十分必要。 3.当前全面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对于全面增强党的执政本领尤其是依法执政本领具有重要意义。随着市、区对于法治宣传要求越来越高，任务越来越多，形式要求越来越多元化，需对全局法治宣传工作进行整体外包，包含项目策划、项目组织、项目实施、后期成果制作、公众号维护等。		
项目实施方案	1、为规划局全局日常行政管理和内部决策提供合法性审查，以规范行政行为，防范行政法律风险。 2、协助规划局信访法制科处理法制相关事务的坐班法律服务		
项目总预算	100	项目当年预算	1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2020 年预算为 68 万 2.2021 年预算为 100 万 3.2022 年预算为 100 万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0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律师坐班专项服务项目	1、为规划局全局日常行政管理和内部决策提供合法性审查，以规范行政行为，防范行政法律风险 2、协助规划局信访法制科处理法制相关事务的坐班法律服务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	参照《湖北省律师服务收费政府指导价标准（暂行）》（鄂价[2006]258号)附件第三条“计时收费政府指导价标准计时收费为 100—2000 元／小时。”、《专项（坐班）法律服务协议书》及《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印发<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法务工作管理办法>的通知》（武新管【2018】33号）	
法治宣传	法治宣传活动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	根据省、市法治部门发布的文件及要求按需购买。	
法治资料、设备、物品购买	购买法治资料、设备、物品	商品和服务支出	5	依据市场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法治工作经费		1		1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法治工作经费		推进国土规划法治建设，对外购买法律服务，推进法治建设信息化，提升全局干部职工法治意识和依法行政能力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法治工作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受理量（咨询、合同修改、涉诉举证）	按时完成每日受理量	执行合同，完成日常咨询和诉讼、仲裁等事务工作。
		时效指标	及时提供法律服务咨询	100%	提供法律服务是否及时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规划局日常行程管理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通过城市规划涉及法律事务的管理对区城市发展建设发挥控制作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规划局日常行政管理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通过城市规划涉及法律事务的管理对区城市发展建设发挥控制作用。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局内各科室对法律顾问服务满意度	90%	使国家调整城乡规划和规划管理方面所产生的社会关系的法律法规得以运用，推进国土规划法治建设。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法治工作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受理量（咨询、合同修改、涉诉举证）	按时完成每日受理量	按时完成每日受理	完成合同审查、诉讼及日常法律咨询总数量不少于 40 件	执行合同，完成日常咨询和诉讼、仲裁等事务工作。
		时效指标	及时提供法律服务咨询	100%	100%	100%	提供法律服务是否及时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68 万	100 万	100 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质量指标	坐班天数不少于 330 天	已完成	已完成	坐班天数不少于 330 天	根据钉钉打卡记录计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规划局日常行程管理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通过城市规划涉及法律事务的管理对区城市发展建设发挥控制作用。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局内各科室对法律顾问服务满意度	90%	90%	100%	局内各科室对法律顾问服务满意度

表 11-10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信访投诉外包服务项目	项目编码	212020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熊伟	联系电话	67880481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1 年	终止年度	2022 年
项目立项依据	为提高全局信访工作效率，提高信访案件受理率、回复率、处置率，完善信访工作机制，信访法制科（纪检监察科）主要负责全局各类信访事项的法律咨询、分件、退件、督办及追责问责等工作。据统计，2019 年我局受理信访投诉 31558 件；2020 年 1 月至 9 月，我局受理信访投诉 69045 件。目前信访投诉工作人员从房管科第三方外包人员中抽调，存在工作量大、业务不专业、人手严重不足等困难，亟需相关信访、法律专业管理人员参与。		
项目实施方案	各渠道信访案件的受理、退件、督办、转办及台账管理；		
项目总预算	100	项目当年预算	1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2020 年预算为 50 万 2.2021 年预算为 50 万 3.2022 年预算为 100 万,2022 年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50 万元，预算增加理由如下：（1）2019 年我局受理信访 31558 件，2020 年仅 1 月至 9 月我局受理信访案件投诉 69045 件，预计 2022 年我局收到信访投诉件数仍然处于快速增长阶段，为了保证信访工作质量，建议增加预算。 （2）截至目前，信访投诉外包服务项目已支付 45.9013 万元，预算执行率达到 91.8%，如不增加预算，2022 年预算可能不足以支付实际费用。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信访投诉外包服务项目	信访案件的受理、退件、督办、转办及台账管理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万	参照武汉市部分职位（工种）工资指导价位和行业人工成本信息的通知(武人社发〔2015〕85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信访投诉外包服务项目		1		1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信访投诉外包服务项目		确保信访投诉工作质量明显提高。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信访投诉外包服务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理信访台账数量	≥5 万	根据年度受理、处理的信访台账确认
		质量指标	文件准确率，案件超期率	90%，90%	根据信访案件办结率计算
		时效指标	及时提供信访案件分件、退件、督办及台账整理等工作	100%	根据法规政策规定，信访案件应当在法定期限内完成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 万	根据处理的信访件数按50 元/件计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规划局信访工作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按法规政策规定期限内，完成相关工作
		环境效益指标	为规划局信访工作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按法规政策规定期限内，完成相关工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案件分析研究报告	不少于6次	根据省市法治部门发布的文件及要求，按照实际情况确认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信访投诉外包服务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理信访台账数量	2万	2万	≥5万	根据年度受理、处理的信访案件确认
		质量指标	文件准确率，案件超期率	90%，90%	90%，90%	90%，90%	根据信访案件办结率计算
		时效指标	及时提供信访案件分件、退件、督办及台账整理等工作	100%	100%	100%	按法规政策规定期限内，完成信访工作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50万	50万	100万	按件数计算，根据处理的信访件数按50元/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规划局信访工作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按法规政策规定期限内，完成相关工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案件分析报告	不少于6次	不少于6次	不少于6次	根据省市法治部门发布的文件及要求，按照实际情况确认

表 11-11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审计经费	项目编码	212020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麻莉佳	联系电话	67880307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2 年	终止年度	2022 年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十条、第十二条和财政局《关于规范预算单位委托造价咨询服务的通知》的规定，采购人应当科学、合理地确定采购需求，进行价格测算，在采购预算额度内合理设定最高限价，依法依规开展合同价款结算，必要时可按照相关程序购买造价咨询服务，咨询费用可列入项目预算。为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提高公共服务效率和质量，更好地履行自然资源和规划相关职能，做好政府采购工作，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意见（试行）》（武政办〔2014〕24 号）文件精神，拟委托第三方造价审计机构对采购项目费用进行审核；依据区财政局要求，拟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在新的形势下，审计工作的作用越来越多，为保障 2022 年项目专项审计需求，完成局内临时安排的专项审计工作，预留专项审计机动费用。		
项目实施方案	该项目主要内容包括造价审计工作、绩效审计工作（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机动费用（包括合同执行情况审计、结算审计等专项审计）根据工作据实发生		
项目总预算	90	项目当年预算	9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为 90 万，2021 年为 90 万。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较 2021 年无变动。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9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审计经费	造价审计、预算绩效审计、专项审计、结算审计等审计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	1、依据 2021 年我局已签订造价咨询合同 3 个包合同金额； 2、年度区级预算绩效审计； 3、机动审计费用。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1		9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审计经费		按规定完成相关审计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审计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类审计报告	按实际发生项目出具	根据工作内容和实际需求设置		
		质量指标	审计报告质量	成果质量满足验收要求			
		时效指标	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审计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实际发生项	按实际发生项目出	按实际发生项目出	100%	根据工作内容和实

			目出具 各类审 计报告	具	具		际需求设 置
		质量指标	审计报 告成果 质量满 足验收 要求	成果质量 满足验收 要求	成果质量 满足验收 要求	100%	
		时效指标	及时率	100%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 本控制 率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为自然 资源和 规划管 理提供 服务	及时提供 服务	及时提供 服务	及时提供 服务	
		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	≥90%	≥90%	≥90%	

表11-12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规划设计费	项目编码	2121399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申雪璟、邵芊、李耀伽、彭丝丝	联系电话	67880395、67880499、67880545、67880481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777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文件精神，国土空间规划是国家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为做好高新区国土规划顶层设计，发挥国土空间规划在高新区规划体系中的基础性作用，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作为高新区空间规划管理的职能部门，需开展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衔接市级国土空间规划，深入推进高新区控规升级工作。 为贯彻落实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发展的总体战略目标，促进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的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与发展，实现城市功能和城市品质双提升，结合2020年度规划编制和管理工作需求，需申请规划编制经费以确保年度规划编制工作顺利实施。 依据《武汉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五十六条、《武汉市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办法》第九条，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指导意见》“法定职责必须为”以及“深入推进‘互联网+监管’”的要求，为满足高新区规划批后监督工作迫切需要，拟开展建筑项目批后规划监督管理技术服务外包项目，以实现建筑工程施工过程监管环节全程留痕，规范规划监督操作流程，提升规划监督管理效能。 为进一步提高审批效率、缩短审批时限，本着专业人办专业事的原则，购买建设工程规划设计方案技术审查服务，为方案审批提供科学辅助功能。为坚持相对人利害关系回避原则确保规范公允，购买规划方案批前公示服务。为提升工作人员专业技术能力，针对规划方案审批过程中遇到的疑难问题，拟组织专家授课培训，专家授课费与规划方案专家评审费自行支付。继续开展总体城市设计，光谷中心城城市设计实施评估，科学岛城市设计、规划展示中心影片制作、光谷中心城南核心区城市设计深化、金融集聚区城市设计专题研究等项目。城市设计是落实城市规划、指导建筑设计、塑造城市特色风貌的有效手段。按照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和全面推行城市设计工作的要求，围绕落实建设世界光谷、打造美丽光谷的战略部署，拟组织开展“美丽光谷”三年行动计划、光谷生物城生命健康园城市设计、高新三路沿线地区景观塑造与空间设计、东湖高新区“一轴三道”街道设计指引、东湖高新区公共空间品质提升行动计划、东湖高新区城市天际线管控研究等项目。 按照《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城市更新“留改拆”并举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精神，围绕建设国家中心城市目标，顺应城市高质量发展要求，推动城市更新改造由“拆改留”向“留改拆并举以保留保护为主”转变，不断提升城市品质。东湖高新区经过30年高速发展，在增量空间快速增加的同时也积累了一批存量空间，需开展“十四五”更新规划暨“留改拆”规划等城市更新专项工作，推进高新区高质量发展，结合2020年度规划编制和管理工作需求，需申请规划编制经费以确保年度城市更新相关专项规划编制工作顺利实施。 “十四五”时期(2021-2025 年)是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期，是我国由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向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迈进的重要阶段，是加快建设现代化、国际化、生态化大武汉的关键时期，也是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园林和林业奋进新征程、瞄准新目标、拓展新功能、实现新跨越的重要时期。按照武汉市园林和林业“十四五”规划以及高新区整体“十四五”规划相关工作要求，编制高新区园林和林业局“十四五”规划。 依据《武汉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五十六条、《武汉市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办法》第九条，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指导意见》“法定职责必须为”以及“深入推进‘互联网+监管’”的要求，为满足高新区规划批后监督工作迫切需要，拟开展建筑项目批后规划监督管理技术服务外包项目，以实现建筑工程施工过程监管环节全程留痕，规范规划监督操作流程，提升规划监督管理效能。 为进一步提高审批效率、缩短审批时限，本着专业人办专业事的原则，购买建设工程规划设计方案技术审查服务，为方案审批提供科学辅助功能。为坚持相对人利害关系回避原则确保规范公允，购买规划方案批前公示服务 为提升工作人员专业技术能力，针对规划方案审批过程中遇到的疑难问题，拟组织专家授课培训，专家授课费与规划方案专家评审费自行支付。 按照合同约定完成结转项目（东湖高新区总体城市设计、光谷中心城城市设计实施评估、光谷科学岛城市设计、光谷中心城南核心区城市设计深化、建筑项目批后规划监督管理技术服务外包、建设工程规划设计方案技术审查服务、规划方案批前公示服务）。 城市设计是落实城市规划、指导建筑设计、塑造城市特色风貌的有效手段。按照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和全面推行城市设计工作的要求，围绕落实建设世界光谷、打造美丽光谷的战略部署，拟组织开展“美丽光谷”三年行动计划、光谷生物城生命健康园城市设计、高新三路沿线地区景观塑造与空间设计、东湖高新区“一轴三道”街道设计指引、东湖高新区公共空间品质提升行动计划、东湖高新区城市天际线管控研究等项目。		
项目实施方案	1.为满足高新区规划批后监督工作迫切需要，开展建筑项目批后规划监督管理技术服务外包项目，以实现建筑工程施工过程监管环节全程留痕，规范规划监督操作流程，提升规划监督管理效能，该项目已完成采购，将继续推进。 2.采用辅助规划方案审批方式，继续开展建设工程规划设计方案技术审查服务，推动技术审查和行政审批分离；继续开展建设项目规划方案批前公示服务，坚持相对人利害关系回避原则确保规范公允，规划方案专家评审费自行支付；为提升工作人员专业技术能力，针对规划方案审批过程中遇到的疑难问题，拟组织专家授课培训，专家授课费及专家评审费自行支付。 3.为进一步提高高新区城市空间的舒适性、艺术性，利用城市设计作为有效抓手，开展相关城市设计项目编制，着力提升高新区建筑品质和城市形象 4.完成机动项目，及时完成管委会临时安排的城市设计等项目； 5.按照合同约定完成结转项目（东湖高新区总体城市设计、光谷中心城城市设计实施评估、光谷科学岛城市设计、光谷中心城南核心区城市设计深化、建筑项目批后规划监督管理技术服务外包、建设工程规划设计方案技术审查服务、规划方案批前公示服务等）。 6.遵照合同签订方式实施。		
项目总预算	6270	项目当年预算	627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年6446万元，2020年8470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减少2200万。原因是：部分项目暂无需开展；研究方向变化。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27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27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27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法定规划	东湖高新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东湖科学城国土空间规划及空间战略规划、光谷科学岛控制性详细规划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0	中规秘字〔2004〕、鄂价〔2002〕146号	
专项规划	包括邻里中心、公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	中规秘字〔2004〕、鄂价〔2002〕146号	
规划设计条件用地论证及城市设计项目	用地规划及城市设计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0	中规秘字〔2004〕、鄂价〔2002〕146号	
信息化	CAD一张图维护、规划技术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	独立报价	
规划调整	生态准入、控规调整、三线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8	中规秘字〔2004〕、鄂价〔2002〕146号	
重要城市节点概念方案征集	重要城市节点概念方案征集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	城乡规划编制类项目根据中国城市规划协会《关于发布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的通知》（2004中规协秘字第 022 号）的相关计费标准核算，并根据项目特点和工作内容适当浮动安排经费。	
结转费用	2021年结转项目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0	中规秘字〔2004〕、鄂价〔2002〕146号	
城市设计	提升建筑品质和城市形象，开展相关城市设计类项目编制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8.05	城乡规划编制类项目根据中国城市规划协会《关于发布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的通知》（2004中规协秘字第 022 号）及《湖北省物价局关于城市规划咨询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鄂价房服[2002]146号）的相关计费标准核算，并根据项目特点和工作内容适当浮动安排经费。	
规划方案审批技术服务及批前公示服务	提高审批效率、缩短审批时限，为方案审批提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5	依据《鄂价房服〔2007〕77号 湖北省物价局关于测绘产品价格有关问题的通知》、武人社发【2019】33号文	
专家评审费、授课费	提升人员业务能力组织专家授课，组织专家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	根据《武汉市市级党政机关评审费管理暂行办法》（武财行〔2019〕113号）文件的费用标准，根据专家级别安排专家评审费。	
实施性规划和建设计划	市政基础设施等实施性和建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4.4	根据中国城市规划协会《关于发布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的通知》（2004中规协秘字第022号）的相关计费标准核算，并项目特点和工作内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规划设计		22		6934	
信息化		2		9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规划设计		完成年度规划设计工作，实现良好的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规划设计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工作职能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工作职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规划工作正常开展，为高新区事业发展奠定基础	工作职能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目标值85%	工作职能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规划设计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划编制项目结题个数	9个	13个	15个	规划科12个、市政科2个、利用科1个
			规划设计项目完成数量		10个	3个	建审科3个
		质量指标	成果通过验收		成果通过验收	100%	工作职能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工作职能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100%	工作职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社会经济发展，无直接经济效益				工作职能
		社会效益指标	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规划工作正常开展，为高新区事业发展奠定基础	规划工作正常开展，为高新区事业发展奠定基础	工作职能
		环境效益指标	推动项目完成规划手续	及时	及时	及时	工作职能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势态良好		持续	持续	工作职能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统计服务对象对规划局工作的满意程度。目标值85%。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统计服务对象对规划局工作的满意程度。目标值85%。	工作职能

表 11-1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基础测绘		项目编码	2121399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杨绍银、朱瑾		联系电话	65526576	
单位地址	武汉市高新大道777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3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省市人民政府关于基础测绘工作的要求，以及《东湖高新区新型基础测绘中长期规划（2018-2025）》要求组织开展基础测绘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各项目生产的地理信息数据能为城市规划、治安管理、民生服务、智慧城市建设等场景提供应用接口，具有较大的经济和社会效益。整体项目将按照《中长期规划》设定的工作内容，按年度分步实施。				
项目总预算	20495.67		项目当年预算	344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基础测绘项目 2022 年预算 3442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 4300 万元减少 858 万元，较 2021 年预算 2979 万元增加 463 万元，主要为部分开展项目分年度实施。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44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44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442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分类			
系列比例尺地形图全覆盖项目	无图区 1:500 图测制，实现全覆盖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3.86	依据财政部和国家测绘局联合颁布的《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及有系统则的通知（财建〔2009〕17 号）进行测算。	包含 2021 年招标尾款约 1118.985 万元以及 2022 年招标首付款约 574.875 万元
基础测绘成果更新维护项目	1:500 地形图更新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2.672		包含 2021 年招标尾款约 652.743 万元以及 2022 年招标首付款约 79.929 万元
测绘基准体系更新维护项目	测绘基准体系 B 级点和 CORS 站维护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72		包含 2022 年招标首付款约 12.372 万元
地下管线更新项目	按年度组织新增地下管线的探测，完成新增市政管线入库。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5.00		包含 2021 年招标尾款约 171.5 万元以及 2022 年招标首付款约 73.5 万元
航空航天影像获取	通过航飞获取倾斜摄影及 Lidar 点云数据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0.832		预计为 2021 年招标尾款 440.832 万元
建筑信息调查与建库项目	调查高新区建成区范围内建筑属性信息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1.2		预计为 2021 年招标尾款 291.2 万元
自然资源综合调查与建库（第一期）方案设计	设计自然资源综合调查与建库方案，并在试验区进行调查与建库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		2020 年合同尾款 20.4 万元
测量标志保护	按上级要求开展测量标志保护工作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47		预计为 2022 年招标首付款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基础测绘		5		3442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数量指标		按《东湖高新区新型基础测绘中长期规划（2018-2025）》制订的工作要求，按年度开展并完成基础测绘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数量指标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地形图测量面积	120 平方公里	《东湖高新区新型基础测绘中长期规划（2018-2025）》工作目标		
质量指标	产出目标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100%	合同约定		
成本指标	产出目标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100%	预算执行相关要求		
社会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基础测绘成果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科室工作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数量指标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地形图测量面积	按要求测量	按要求测量	120 平方公里	《东湖高新区新型基础测绘中长期规划（2018-2025）》工作目标
质量指标	产出目标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成果通过验收	成果通过验收	100%	合同约定
时效指标	产出目标	时效指标	按合同计划提供服务	按合同计划提供服务	按合同计划提供服务	100%	按约定开展工作并提交成果
成本指标	产出目标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100%	预算执行相关要求
社会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基础测绘成果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科室工作目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科室工作目标

表 11-14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社区维修改造项目经费	项目编码	2121399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张诚	联系电话	18694065072
单位地址	管委会 7 号楼 4 楼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2 年	终止年度	2022 年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东湖高新区还建房物业管理和维修维护办法（试行）》（武新管规〔2018〕39 号）相关规定，还建房在保修期外需要维修的事项由街道办事处组织维修，费用从专项资金中支出。2022 年各街道申请维修费用共计 6671.55 万，其中九峰街道申请维修费用 870 万元；佛祖岭街道申请维修费用 796.8 万元；龙泉街申请维修费用 540 万元；左岭街申请维修费用 764.75 万；豹澥街申请维修费用 600 万元；关东街申请维修费用 3100 万元。我局将根据各街道实际情况进行调度分配。		
项目实施方案	用于还建房开裂渗水、电气、管网老化及配套设施的维修改造，保障还建居民房屋的正常使用。		
项目总预算	5000	项目当年预算	5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 年预算 5000 万元，2021 年预算 4000 万。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5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00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社区维修改造	还建社区房屋及设施维修	大型修缮	5000	有个街道据实申报，并依法组织采购实施。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社区维修改造项目		用于还建社区房屋开裂、渗水及配套设施维修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社区维修改造项目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 90%	依法依规组织维修，确保专款专用和维修质量。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社区维修改造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维修工程数量	3 个	2 个	6	
			维修改造面积（平米）	334,147.27	151,609.66	100000	
		质量指标	已完工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计划开工率	100%	33.33%	100%	
			按计划完工率	100%	66.67%	100%	
		成本指标	已完工项目超概算比例	≤0%	0%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工工程综合利用率	100%	100%	100%	
			项目受益人数	≥ 11503 户	3318 户	4000 户	

			改善社区居住条件，消除安全隐患	明显改善	改善	改善	
			项目施工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社区功能、提升城镇形象	明显改善	完善	完善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对完工工程的满意度	≥90%	96.67%	≥90%	

表 11-15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园林技术服务及监测费	项目编码	2121399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李然瞳	联系电话	13297939016
单位地址	武汉市高新大道777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1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关于采购园林绿化监督巡查相关第三方服务的签报》（武自规新签[2021]055号）《武汉市城市绿化条例》《市园林和林业局关于印发武汉市2021年园林绿化资源动态监测工作方案的通知》等相关签报		
项目实施方案	通过政府采购购买园林绿化第三方服务、2021-2022年度园林动态检测服务以及园林和林业造价咨询服务。		
项目总预算	1702	项目当年预算	170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年预算680万元，2021年预算600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新增在建及养护巡查服务、园林动态监测、宣传服务等项目。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70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70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702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园林绿化第三方服务	采购园林绿化第三方技术支持单位	31099	1300	(1) 存量资金: 2021-2020 年度第三方服务, 现有在建园林绿化项目现场第三方质量监督服务合同项目、道路绿化养护第三方考核及技术指导服务项目、在建园林绿化项目现场第三方巡查服务项目等 5 个服务项目, 合同金额总计约 1318 万元, 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进度, 预计 2022 年需支付剩余服务费用约 260 万元。 (2) 增量资金: 2022-2023 年度第三方服务, 按照工作需要采购园林方面第三方服务(包括在建、养护及社会绿化第三方巡查监督等)费用预估为 1300 万元, 预计 2022 当年支付 80%暨 1040 万元。 (3) 存量+增量资金: 2022 年预算支出合计 1300 万元。	
2021-2022 年度园林动态检测	园林绿化资源动态监测工作		200	2021-2022 年园林绿化资源动态监测工作, 预计 2021 年第四季度开展, 2022 年支付费用, 费用预估为 200 万元。	
园林和林业造价咨询服务	园林和林业项目预算、跟踪、结算等审计服务		150	园林和林业项目预算、跟踪、结算等审计服务, 按照 2021 年规划局局办采购审计服务金额 150 万申请。	
宣传服务	新闻宣传		51.8	结合年度宣传工作安排, 根据科室新闻稿件制作及发布数量需求, 参考同类新闻发布宣传费用收费标准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园林绿化第三方服务		5		1300	
园林和林业造价咨询服务		1		150	
宣传服务		1		51.8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园林技术服务及监测		加强绿化管理监督，持续提高绿化水平。控制项目成本，节约资金。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园林技术服务及监测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养护及在建工程第三方监管面积	≥1300 万 m²	合同约定及工作台账		
		质量指标	监管问题整改率	100%	项目合同、台账		
		时效指标	绿化养护及在建监管时间	≥354 天	工作台账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100%	预算执行相关要求		
		环境效益	提升城市景观效果	明显提升	绿化现状		
		可持续影响	促进长效管理	持续促进	园林绿化现状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园林技术服务及监测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养护及在建工程第三方监管面积	/	≥1300 万 m²	≥1300 万 m²	合同约定及工作台账
		质量指标	监管问题整改率	/	/	100%	工作台账
		时效指标	绿化养护及在建监管时间	/	每日	≥354 天	工作台账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	/	≤100%	项目合同和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城市景观效果、增强人民群众幸福感	/	/	明显提升	绿化现状
		环境效益	提升城市景观效果	/	/	明显提升	绿化现状
		可持续影响	促进长效管理	/	/	持续促进	绿化现状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满意	≥90%	调查问卷

表 11-16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土地价值评估	项目编码	212080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陈军	联系电话	02767880481		
单位地址	武汉市高新大道777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依法依规开展土地管理，土地价值评估作为土地供应价格管理的重要依据。				
项目实施方案	对委托的每宗地价格进行评估，按时限要求出具合法有效的评估报告。				
项目总预算	80	项目当年预算	8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9年60万元，2020年60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比2020年预算多20万元，有一部分计划2022年继续支付的结转项目。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8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8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土地价值评估	土地价值评估		80	咨询顾问服务费10万元/年。评估服务费用按每宗地计价收	

				取，据实结算。（分为 4545 元/宗,3535 元/宗,3999.6 元/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土地价值评估		1		8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土地价值评估		保障高新区土地顺利挂牌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土地价值评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土地评估报告得到系统认可	在土地评估系统备案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价值评估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价值评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建设项目办理手续	及时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价值评估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项目挂牌提供评估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土地价值评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评估项目个数	15	15	15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价值评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土地评估报告得到系统认可	90%在土地评估系统备案	90%在土地评估系统备案	90%在土地评估系统备案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价值评估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土地评估项目按要求时限完成	大于等于 80%	大于等于 80%	大于等于 80%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价	产出指	成本指标	控制在	控制在 80	控制在 80	控制在 80	依据

值评估	标		预算内	万元内	万元内	万元内	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价值评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建设项目办理手续在时限内	90%时限内	90%时限内	90%时限内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价值评估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项目挂牌提供评估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价值评估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土地集约节约利用通过上级验收	100%通过验收	100%通过验收	100%通过验收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价值评估	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表 11-17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土地利用管理	项目编码	212080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陈军	联系电话	02767880481
单位地址	武汉市高新大道777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关于运用土地市场动态监测与监管系统加强土地供应和开发利用监管的通知》（国土资发〔2011〕26号）、《湖北省国土资源厅转发国土资源部关于严格建设用地管理促进批而未用土地利用的通知的通知》（鄂土资发[2009]123号）、《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加快全省存量建设用地消化处置的通知》（鄂土资函[2018]992号）《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湖北省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消化处置突击工作方案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切实加强对建设用地的审批、供应、利用和补充耕地、违法用地查处等有关情况的动态监管，要求各地加强土地利用管理，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作为高新区土地利用管理的职能部门，需开展土地利用管理工作，衔接市级土地利用管理，深入推进高新区土地利用管理升级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1.高新区土地利用动态监管系统年度数据建库,集成数据更新,系统更新维护,其他支撑服务。 2.2022年土地集约集约利用更新评价工作。 3.探索高新区处置闲置用地模式；开展高新区低效用地清理；提出对策和建议。 4.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基准地价、标定地价和土地供应计划的管理。 5.闲置土地处置，各类用地管理、用地研究。		
项目总预算	1018	项目当年预算	86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9 年 649.1 万元，2020 年 536 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有一部分计划 2022 年继续支付的结转项目。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6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868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868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高新区土地利用动态监管系统 2022 年度维护更新	高新区土地利用动态监管系统 2022 年度维护更新		120	按照信息化项目软件开发项目费用测算规范 DB11-T10102013 号文	
2022 年土地集约集约利用更新评价	2022 年土地集约集约利用更新评价		70	《省国土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评价成果更新工作的补充通知》（鄂土资办文[2010]67 号）	
2022 年标定地价	2022 年标定地价		50	参照《关于土地价格评估收费的通知》（计价格[1994]2017 号）	
2022 年基准地价	2022 年基准地价		330	参照《关于土地价格评估收费的通知》（计价格[1994]2017 号）	
关于东湖高新区土地利用专项研究类项目（包含土地供应计划涉及项目）（机动）	关于东湖高新区土地利用专项研究类项目（包含土地供应计划涉及项目）（机动）		140	《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2004 中规协秘字第 022 号）、鄂土资文（2014）133 号等研究费用预算	
东湖高新区闲置低效用地清理与节约集约利用	东湖高新区闲置低效用地清理与节约集约利用		158	《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2004 中规协秘字第 022 号）、鄂土资文（2014）133 号等研究费用预算	

研究工作	研究工作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土地利用管理	5		86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土地利用管理	保障全年土地供应计划完成，土地监管达到部省市要求的目标值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土地利用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利用管理项目个数	1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利用管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建设项目办理手续在时限内	90%时限内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利用管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土地利用管理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利用管理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加强土地集约节约利用通过上级验收	100%通过验收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利用管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土地利用管理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土地利用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利用管理项目个数	1	1	1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利用管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土地利用管理项目验收率	大于等于80%	大于等于80%	大于等于80%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利用管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土地利用管理项目按计划完	大于等于80%	大于等于80%	大于等于80%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成率				
土地利用管理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868万元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利用管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建设项目办理手续在时限内	90%时限内	90%时限内	90%时限内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利用管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土地利用管理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利用管理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土地集约节约利用通过上级验收	100%通过验收	100%通过验收	100%通过验收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利用管理	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表 11-18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自然资源调查	项目编码	212080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杨绍银、朱瑾	联系电话	65526576
单位地址	武汉市高新大道777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3
项目立项依据	1、《土地调查条例》要求地方政府每年开展土地变更调查工作。 2、国务院和省、市人民政府分别于2017年10月、2017年12月、2018年4月印发国发[2017]48号、鄂政发[2017]66号和武政[2018]17号文件，部署开展第三次国土调查工作。经报管委会同意，2018年6月，我区印发《关于开展第三次全区土地调查的通知》（武新管规[2018]11号），正式启动三调工作。； 3、《2021年全国地理国情监测实施方案》、《2021年全国地理国情监测技术规定》（自然资办函〔2021〕1087号）和湖北省2021年地理国情监测实施方案》开展地理国情监测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依据国家及省、市要求开展相关工作，并依据上级有关工作要求实施。		
项目总预算	974.46	项目当年预算	34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自然资源调查项目2022年预算345万元，较2020年预算492万元减少147万元，较2021年预算265万元增加80万元，主要为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项目尾款支付问题。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4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4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45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2020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	按年度开展土地利用现状变化调查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6	依据国务院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县级国土调查生产成本定额》(修订稿)征求意见的函（2020 年 10 月）并结合《县级国土调查生产成本定额》（TD/T 1056-2019）进行测算。	2020 年度尾款
2021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	按年度开展土地利用现状变化调查	商品和服务支出	91	依据国务院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县级国土调查生产成本定额》(修订稿)征求意见的函（2020 年 10 月）并结合《县级国土调查生产成本定额》（TD/T 1056-2019）进行测算。	
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	按要求开展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552	依据财政部和国家测绘局联合颁布的《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及有关关系则的通知（财建〔2009〕17 号）进行测算。	若 2021 年通过国家验收，22 年按合同支付第三包尾款
地理国情监测	按年度开展地理国情监测工作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	依据财政部和国家测绘局联合颁布的《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及有关关系则的通知（财建〔2009〕17 号）进行测算。	“十四五”期间地理国情监测工作，一次采购 5 年任务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2021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		1		91	

地理国情监测		5		3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时效指标		根据国家、省、市各级工作要求，在规定的时间节点内完成相关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质量指标	产出目标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100%	合同约定		
时效指标	产出目标	时效指标	年度土地变更调查	按时完成	上级工作要求		
成本指标	产出目标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100%	预算执行相关规定		
社会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自然资源调查监测成果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科室工作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质量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成果通过验收	成果通过验收	100%	合同约定
数量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年度国土变更调查	自然资源调查、监测	自然资源调查、监测	1项	上级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100%	上级工作要求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100%	预算执行相关规定
社会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自然资源调查监测成果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科室工作目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科室工作目标

表 11-19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1 年 09 月 16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耕地保护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202080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夏琰	联系电话	027-67880393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光谷公共服务中心 7 号楼 4032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2 年	终止年度	2022 年
项目立项依据	1. 为贯彻落实《自然资源部关于健全建设用地“增存挂钩”机制的通知》（自然资规〔2018〕1 号）、《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快 2020 年度存量建设用地盘活使用的通知》（鄂自然资函〔2020〕17 号等文件精神，需开展东湖高新区批而未供土地清理工作； 2. 高新区可利用土地空间日益减少，制定集体所有土地征收及农用地转用计划，合理控制新增建设用地总量，科学确定空间布局与开发时序，是贯彻落实国家新发展理念，以土地要素支撑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 3. 根据《土地管理法》（2019 年修订案）和《关于印发武汉市承接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审批权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2019〕20 号）文件精神，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拟申请征收土地的，应当开展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4.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深化“放管服”改革精神，实现“以图管地”“以数据库管审查”的智能化审查管理目标，迫切需要建立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用途管制和耕地保护管理信息系统，强化高新区用途管制和耕地保护的智能化管理。 5. 根据 2020 年例行督查整改和农村乱占耕地专项整治工作推进专题会会议精神，规划局牵头制定临时用地管理机制； 6. 按照《关于进一步规范设施农业用地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鄂自然资规〔2020〕4 号）文件要求，自然资源管理部		

	门要做好设施农业用地上图入库工作； 7. 为摸清高新区发展潜力与空间，解决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破碎、空间布局无序等问题，发挥国土综合整治的平台和支撑作用，特开展《东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非集建区国土综合整治研究》。 8. 东湖高新区坚决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坚持耕地保护优先，既要对“十三五”期间耕地保护情况做好总结，也要为“十四五”期间耕地保护工作打好基础，特开展耕地保护政策研究相关工作； 9、《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高效利用的意见》（武政规[2021]10号）要求严格刚性约束，控制新增建设用地规模，实施“增存挂钩”制度，确保计划跟着项目走				
项目实施方案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开展采购活动，在规定时间内按照相关要求提交成果				
项目总预算	940	项目当年预算		94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 预算为 419 万元，2020 年预算为 495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4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94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94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开展批而未供土地清理工作	开展批而未供土地清理工作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43	人工费参考《关于发布武汉市2019年企业薪酬调查信息的通知》（武人社发〔2020〕27号）；成本费用包括打印费；项目管理费按3%计；预算约为38.43万元。	支付2009-2018年年批而未供土地清理费用38.43万元
2021年度集体土地征收及转用计划	2021年度集体土地征收及转用计划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	2021年6月15日,2021年度集体土地征收及转用计划完成竞争性磋商工作,中标价为36万元,	支付2021年度集体土地征收转用计划36万元

				预计2022年通过我局验收后支付全部款项36万元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对拟报批地块社会稳定风险情况进行评估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2020年9月25日,征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服务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成交价格为:成片开发和保障房类3万元/个、市政基础设施类及其他类别4.48万元/个(平均3.74万元/个)。2021年第一季度已验收结算,预计2021年12月完成2021年第二季度结算,2022年预计支付款项300万元。	包含2021年度第四季度尾款约40万元及2022年招标费用约260万元
用途管制和耕地保护管理信息系统	建立东湖高新区用途管制和耕地保护管理信息系统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3	人工费参考《关于发布武汉市2019年企业薪酬调查信息的通知》(武人社发〔2020〕27号);成本费用包括打印费、管理费、监理费等按大数据审减金额;预算约为221.26万元,其中预计2021年支付首期款88.4万元,2022年支付30%进度款约66.3万元。	支付东湖高新区用途管制和耕地保护管理信息系统中期进度款约66.3万元
临时用地管理机制研究	临时用地管理机制研究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	人工费参考《关于发布武汉市2019年企业薪酬调查信息的通知》(武人社发〔2020〕27号);成本费用包括打印费和会议费;项目管理费按人工费3%计;预算约为40万元。	预计为2022年度采购项目
设施农用地清查	设施农用地清查、上图入库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42	根据《关于开展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设施农用地清理核实技术服务采购的签报》,采购价格38.42万元。通过我局验收后支付全部款项。	支付设施农用地清理核实技术服务费38.42万元

东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非集建区国土综合整治研究	东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非集建区国土综合整治研究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	2021年9月14日,该项目已完成公开招标工作,中标价格为155万元。预计2021年11月支付首期款20万元。	预计2022年支付剩余款项约135万元
高新区集体土地征收转用储备项目规划及储备项目库	高新区集体土地征收转用储备项目规划及储备项目库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2	中长期规划参照《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中专项规划设计费标准,50-100万人大城市收费0.8万元/人计算,根据七普数据,东湖新技术开发区2020年常住人口约94万人,因此计算得出本项目收费约75.2万元; 储备项目库参照《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中分区规划设计费标准,城市新区计费单价3万元/平方公里,高新区集体土地征收转用潜力近期约20.01平方公里,因此计算得出本项目收费约60万元整	
耕地保护宣传工作经费	耕地保护宣传	商品和服务支出	0.7	0.05万元/条,预计全年发布14条	
开展耕地保护相关研究	开展耕地保护相关研究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	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任务,预算约100万元; 耕地后备资源调查,预算约50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开展批而未供土地清理工作		1		40	
2022年度集体土地征收及转用计划		1		40	
对拟报批地块社会稳定风险情况进行评估		1		260	

临时用地管理机制研究		1		40			
高新区集体土地征收转用中长期规划及储备项目规划		1		135.2			
开展耕地保护相关研究		1		15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耕地保护工作		按质量、数量、实效、成本四个维度确定指标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		按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可持续影响效益三个维度确定指标完成情况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数量指标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完成 275.73 平方公里非集建区全域国土综合整治研究工作	275.73 平方公里	关于开展 2021-2023 年全域国土综合整治项目实施意愿摸底调查工作的通知		
质量指标	产出目标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100%	合同约定		
成本指标	产出目标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100%	预算执行相关要求		
社会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耕地保护相关要求	落实耕地保护相关要求	上级工作要求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数量指标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完成 275.73 平方公里非集建区全域国土综合整治研究工作	/	/	275.73 平方公里	关于开展 2021-2023 年全域国土综合整治项目实施意愿摸底调查

							工作的通知
质量指标	产出目标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成果通过验收	成果通过验收	100%	合同约定
成本指标	产出目标	时效指标	按照合同规定时间通过验收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100%	按照合同约定开展工作
成本指标	产出目标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100%	预算执行相关要求
社会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耕地保护相关要求	落实耕地保护相关要求	落实耕地保护相关要求	落实耕地保护相关要求	上级工作要求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满意率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科室工作目标

表 11-20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卫片执法技术服务	项目编码	212080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孟祥旭	联系电话	13212793716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按照《国土资源部关于开展 2017 年度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国土资发[2018]8 号）文件规定，结合工作实际情况： 1、针对违法用地项目采购的专业测绘技术服务； 2、针对图斑量大、工作人员、设备紧缺情况，采购的人员外包服务。		
项目实施方案	卫片现场核查，外业图斑判读调查、内业数据处理、违法用地现状测量，土地面积、建筑面积测量及计算		
项目总预算	115	项目当年预算	11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0 年预算 30 万，2021 年预算 30 万。 2. 与前两年预算相比增加 85 万。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1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1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15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卫片执法技术服务	专业测绘技术；人员外包	卫片执法技术服务费	40	由第三方咨询机构评估，出具详细报价清单，供主管部门决策			
	违法用地案件法制审核、非诉执行	法律咨询服务	25	违法用地案件法制审核、非诉执行等法律咨询，确保依法依规执法			
执法信息平台接入街道	执法信息平台接入街道	执法信息平台接入街道	50	依据《武汉市加强土地执法工作成效“八项举措”》，推动行政执法权限和力量向基层延伸和下沉，在开发区及下属辖区 8 个街道实施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卫片执法技术服务		1		18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卫片执法技术服务		确保我局按要求顺利完成卫片执法图斑的各项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卫片执法技术服务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核查图斑完成率	100%	本级部门审查		
		质量指标	核查成果通过率	100%	本级部门审查		
		时效指标	图斑核查完成时间	7 天	本级部门要求		
		成本指标	控制项目预算	≤ 100 万	本级部门核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耕地保护意识增强	≥ 90%	问卷结果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 90%	问卷结果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卫片执法技术服务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核查图斑完成率	100%	100%	100%	本级部门审查
		质量指标	核查成果通过率	100%	100%	100%	本级部门审查
		时效指标	图斑核查完成时间	7 天	7 天	7 天	本级部门要求
		成本指标	控制在项目预算内	控制在项目预算内	控制在项目预算内	≤115 万	本级部门核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耕地保护意识增强	≥90%	≥90%	≥90%	问卷结果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90%	≥90%	≥90%	问卷结果

表 11-21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地质灾害防治	项目编码	224060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罗泊宁	联系电话	027-67880535
单位地址	光谷公共服务中心 7 号楼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1.项目的政策依据：《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国务院令 第 394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主席令 第 74 号）、《国务院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决定》（国发[2011]20 号）、《地质环境监测管理办法》（国土资源部令 第 59 号）、《湖北省地质环境管理条例》（省人大常委会公告第八号）、《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鄂政发[2012]32 号）、《省国土资源厅 省地质局关于开展地质灾害防治网格化管理工作的通知》（鄂土资发[2016]12 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的通知》（武政办[2013]157 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全市地面沉降处置和防治工作的通知》（武政办[2014]157）、《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18]86 号）；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地质环境管理工作；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通过项目的实施全面提升防灾减灾能力。		
项目实施方案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地质灾害技术服务项目。 2、东湖高新区科创大走廊岩溶专项调勘查项目。 3、天马峰北坡不稳定斜坡监测项目。 4、黄梅山滑坡综合治理工程。		

		5、豹澥武九线铁路边坡治理项目。			
项目总预算		1455		项目当年预算	145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为 1149 万元；2021 年为 635 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为更好的服务东湖高新区东湖科学城建设和大型工程建设，拟开展东湖高新区科创大走廊岩溶专项调勘查项目，拟需预算 1000 万元；根据管委会会议要求，拟修复针对豹澥武九铁路边坡展开修复，拟需预算 220 万元；黄梅山滑坡综合治理工程拟于 2022 年终验，根据合同约定，终验完成需结算尾款 68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4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45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455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地质灾害技术服务采购项目	开展东湖高新区地质灾害隐患点巡排查及突发地质灾害应急处置等工作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8	东湖高新区 2021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服务采购费用为 148 万，根据《中央地质勘查基金项目预算标准》（试用）、《地质调查项目预算标准》（2020 年试用）等规范，全年开展地质灾害隐患点巡查 280 余次，开展突发地质灾害应急处置 10 次，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培训 1 次，宣传教育 20 次，各类指导工作 30 次，预计 2022 年工作量无较大变化。	
东湖高新区科创大走廊岩溶专项调勘查项目	开展区内科创大走廊区域灰岩区岩溶调查，摸清岩溶发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经费依据为《中央地质勘查基金项目预算标准》（试用）、《地质调查项目预算标准》（2010 年试用）等规范，项目工作量预计开展区内科创大走廊区域 1: 10000 岩溶专项调勘查	

	育情况， 提出防治 建议			40 平方公里，各类钻孔进尺 3000 米，岩土工程测试 540 组，抽水试验 64 台班，电磁法、地震法工程物探 40 千米，以及相关成果报告、图件的分析与整理		
天马峰北坡不稳定的斜坡监测项目	开展天马峰北坡不稳定的 GNSS 自动化监测工作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	开展天马峰北坡不稳定斜坡 3 处 GNSS 自动监测点的监测工作及相关数据库建设和平台维护工作，2021 年天马峰北坡不稳定斜坡监测费用为 19 万，2022 年与 2021 年监测工作量无变化		
黄梅山滑坡综合治理工程	开展黄梅山滑坡治理工程终验工作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	黄梅山滑坡综合治理工程已于 2018 年完成，尚未组织终验工作，预计 2022 年我局组织终验工作，根据前期相关合同约定，部分项目尾款需要在 2022 年终验完成后支付		
豹澥武九线铁路边坡治理项目	对武九铁路豹澥区域边坡开展整治工作，消除安全隐患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	开展武九铁路豹澥段 6900 平米区域的边坡修复工作，主要工作量为边坡区域回填及绿化工作，该项目为管委会 2021 年交办任务，预计 2022 年完成边坡区域治理，消除安全隐患。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东湖高新区科创大走廊岩溶专项调勘查项目		1		1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提高区内地质灾害防治水平，增强防灾减灾能力		通过改善区内地质环境条件，提高地质灾害防灾减灾能力，保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促进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提高区内地质灾害防治水平，增强防灾减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相关地质灾害防治计划项目	计划项目全部完成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相关项目全部通过行业专家	100%	行业标准	

能力			验收				
		时效指标	计划时间内完成	100%	计划数据		
		成本指标	不超过预算金额	≤ 预算金额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避免因灾伤亡及重大财产损失	不出现人员伤亡及重大财产损失	历史数据		
		环境效益指标	打造优良工程，提升高新区整体环境	每年优良工程不少于 1 个	历史数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控制区内地质灾害隐患点数量	区内地灾隐患点逐年下降	历史数据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园区、街道办对年度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满意度	≥ 90%	历史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提高区内地质灾害防治水平，增强防灾减灾能力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计划项目全部完成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通过专家验收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实施周期全部完成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成本指标	不超过年度预算金额	≤ 1149	≤ 635	≤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避免因灾伤亡及重大财产损失	完成	完成	无因灾伤亡人员，年度地质灾害造成的财产损失 ≤ 500 万元	历史数据
		环境效益指标	打造优良工程，提升高新区整体环	完成	完成	优良工程不少于 1 个	历史数据

			境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控制区内地 质灾害隐 患点数量	62 个	16 个	≤ 16 个	历史数 据
	满意度 指标	社会公 众或服 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各园区、街 道办对年度 地质灾害防 治工作满意 度	100%	100%	100%	历史数 据

表 11-22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房地产市场整顿	项目编码	212080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张诚	联系电话	65526576
单位地址	东湖高新区光谷政务中心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2 年 1 月 1 日	终止年度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立项依据	武汉市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行政监管巡查规定（武房发【2017】17 号）、市房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建商品房销售全过程监管的通知（武房规[2021]5 号）；物业项目经理、业委会及社区居委会教育培训、进行物业相关法规宣传，增强专业能力及法律法规知识水平。		
项目实施方案	为切实履行房地产市场、物业服务监管职责，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遴选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负责协助局内开展房地产、物业小区等外业巡查以及信访投诉处理、经纪机构备案、档案管理等综合内业工作。对辖区内物业项目经理、业委会及社区居委会教育培训、进行物业相关法律法规宣传及各类培训资料的发放。		
项目总预算	1349 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1349 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 827 万元、2021 年预算 995 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2022 年预算 1349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349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349 万元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349 万元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开展房地产市场、物业小区巡查和综合内业处理等外包服务项目；物业管理培训	协助局内开展房地产、物业小区等外业巡查以及信访投诉处理、经纪机构备案、档案管理等综合内业工作。	土地出让业务费	1349	用于支付第三方外包服务机构相关费用 1、武汉市部分职位（工种）工资指导价位和行业人工成本信息的通知(武人社发〔2015〕85 号)；2.武汉市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行政监管巡查规定（武房发【2017】17 号）；3.市房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建商品房销售全过程监管的通知（武房规[2021]5 号）4、前期第三方外包服务机构空窗期服务费。物业管理培训：聘请专业人员对高新区 178 个小区物业经理、社区居委会、业委会进行培训，并发放宣传资料，测算费用约 8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开展房地产市场、物业小区巡查和综合内业处理等外包服务项目		2		1349 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开展房地产市场、物业小区巡查和综合内业处理等外包服务项目		高质量完成局内交办各项任务，全覆盖完成各项巡查工作，高效率完成档案管理等综合内业。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项目长期	产出指	质量指标	房屋安全	0	

绩效指标	标	时效指标	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日常运营费用	按实际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房地产市场管理	保障房屋住用安全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影响	良性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开展房地产市场、物业小区日常巡查	及时提供服务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10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安全事故率	0	0	0	武汉市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行政监管巡查规定（武房发【2017】17号）；市房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建商品房销售全过程监管的通知（武房规[2021]5号）
		时效指标	物业小区、中介机构、开发项目、租赁企业日常巡查	50%	50%	100%	
		成本指标	日常费用	按实际情况	按实际情况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房屋安全鉴定、危房治理、全市优秀历史建筑保护工作	常态巡查	常态巡查	常态巡查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影响	良性	良性	良性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局内提供房地产市场、物业小区巡查以及内业处理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100%	100%	100%	

表 11-2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房管专员经费	项目编码	212080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张诚	联系电话	18694065072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2 年	终止年度	2022 年		
项目立项依据	《武汉市强化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加强基层房管队伍建设实施方案》（武房发[2011]181 号）文件要求设立。				
项目实施方案	社区及农村房管专员，负责受理辖区内居民的住房保障申请和核实、小区业委会的选举和换届、物业管理中的投诉调解、房屋安全调查登记及巡查等工作，并建立相关台账。				
项目总预算	321	项目当年预算	32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 年 237 万。2021 年 246 万。2022 年 321 万。预算根据社区数量的变化而增加，且今年新增 26 个村农村房管专员。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2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21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21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社区房管专员	2022 年 8 个街道 81 个社区*3 万/人/年。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3	根据《武汉市强化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加强基层房管队伍建设实施方案》（武房发[2011]181 号）文件要求设立。			
农村房管专员	2022 年 2 个街道 26 个村*3 万/人/年		78				
项目采购							
品 名		数 量		金 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 称		目 标 说 明					
房管专员经费		强化住房保障、加强基层房管队伍建设。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房管专员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数量为 81 个社区、26 个行政村	覆盖率 100%	按工作要求来设置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3 万元/人/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理辖区居民住房保障申请和核实、小区业委会选举和换届、辖区内小区或农村房屋管理中的矛盾纠纷、房屋安全巡查和危险房屋的监控管理等工作	完成率 95%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房管专员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房管专员数量	79 个社区	81 个社区	81 个社区、26 个村	按工作要求设置
		数量指标	一个社区一个房管专员岗位	覆盖率 100%	覆盖率 100%	覆盖率 100%	
		成本指标	按武房发[2011]181号文标准发放	3 万元/人	3 万元/人	3 万元/人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房管专员经费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理辖区居民的住房保障申请,并配合做好对申请家庭资格的初审和公示工作	是	已完成受理辖区居民的住房保障申请,并配合做好对申请家庭资格的初审和公示工作	完成率 95%	按工作要求设置
房管专员经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导、协助本辖区内业主大会成立及业主委员会的选举工作,督促其日常活动	是	已参与指导、协助本辖区内业主大会成立及业主委员会的选举工作,并监督其日常活动	完成率 95%	
			负责辖区内房屋安全巡查和危险房屋的监控管理	是	已完成辖区内房屋安全巡查和危险房屋的监控管理	完成率 95%	
			配合调解处理辖区内物业管理中的投诉	是	已配合调解处理辖区内物业管理中的投诉	完成率 95%	

表 11-24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新区农民还建房登记办证实现路径研究及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	项目编码	212080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方馨	联系电话	027-65527079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1 年	终止年度	2022 年底
项目立项依据	一、高新区农民还建房登记办证实现路径研究。为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要求全面推进并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房”登记办证工作的意见，按照《市人民政府关于妥善解决全市“城中村”改造还建房项目规划建设手续及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的意见》（武政规[2019]5号）文件精神，根据市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下达的《2021年度全市历史遗留问题房化解目标任务一览表》，为依法保障群众合法权益，维护高新区建设发展稳定大局，启动此项工作。二、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和加强自然资源管理的决策部署，落实自然资源部、省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对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的部署安排，切实做好我区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20】91号）精神，开展此项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武汉市不动产联席会议办公室下达给高新区今年的目标任务是 87 个项目和 123753 套的双目标，其中“城中村”12 个、15481 套，重点工程还建房 75 个、108272 套，要求争取在 2021 年 10 月底之前全面完成工作任务。为顺利完成此项艰巨的任务，区专班边探索边实践，不断推进“问题房”办证各项手续。为规范“问题房”登记办证工作中的各项手续，同时在尊重历史、实事求是的原则下，通过招标委托一家有资质符合条件的单位进行全面调查和分析，形成高新区还建房项目调查成果数据库。		
项目总预算	176	项目当年预算	10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103 万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03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3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高新区农民还建房登记办证实现路径研究	在国家、省、市现行政策框架下，合理借鉴先进地区经验，针对东湖高新区重点工程农民还建房不动产登记办证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在尊重历史、保障群众权益、坚守底线的基础上，探索容缺受理等创新解决路径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	中国城市规划协会《关于发布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的通知》（2004中规协秘字第022号）	
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	对自然保护地进行划界确权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	底图制作参照《县级国土调查生产成本定额》(TD/T1056-2019)中信息提取等级Ⅲ的上限值计算， 33.52/0.80/0.84=0.005 万元/km²； 2) 地籍测量参考《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2009年版）》，界线测绘专业（一）地籍测绘中 2.农村地籍测绘 1:2000，难度级别Ⅲ级计，单价 1.8002 万元/平方公里 3) 权属调查参照地籍测量标准，单价 1.8002 万元/平方公里 4) 综合单价=1.8002 万元/平方公里（地籍测量）+1.8002 万元/平方公里 此项工作包括数据入库 5) 数据库入库包括多源、多分辨率遥感影像数据库及自然资源确权登记数据库，分别按照《县级国土调查生产成本定额》(TD/T1056-2019)中数据库建设难度等级Ⅰ的下限值、《县级国土调查生产成本定额》(TD/T1056-2019)中数据库难度等级Ⅳ的上限值 0.0048 万元/平方公里计取。 3.6002（权属调查）+0.005 万元/平方公里+0.0048 万元/平方公里（数据入库）=3.6102 万元/平方公里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		1		3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路径研究		收集登记办证前置环节相关资料，探索容缺办证路径，提供农民还建房登记办证所需相关政策支撑。					
自然保护地确权登记		调取九峰国家森林公园工作界址范围，开展测绘、权籍调查等工作，为确权登记提供保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高新区农民还建房登记办证实现路径研究及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配合完成农民还建房登记办证工作	合同约定内容 100%完成	区局验收		
		时效指标	农民还建房路径研究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	12月底前完成	区局验收		
		数量指标	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专项工作量	100%完成	市局验收		
		成本指标	预算范围内完成	≤100%	实际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自然保护地确权登记	按时完成	实际完成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	为农民还建房提供办证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实际完成情况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服务满意度	85%以上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高新区农民还建房登记办证实现路径研究及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配合完成农民还建房登记办证工作			合同约定内容 100%完成	区局验收
		时效指标	农民还建房路径研究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			12月底前完成	区局验收
		数量指标	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专项工作量			100%完成	市局验收
		成本指标	预算范围内完成			≤100%	实际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自然保护地确权登记			按时完成	实际完成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	为农民还建房提供办证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实际完成情况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服务满意度			85%以上	实际完成情况

表 11-25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自然资源确权登记购买服务项目		项目编码	212080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方馨		联系电话	027-65527079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2 年		终止年度	2022 年	
项目立项依据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放管服”改革决策部署，加大转变政府职能和简政放权力度，进一步促进服务质效提升，根据国务院、省、市、委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文件精神，经报管委会批准，我局通过政府采购公开招标方式购买外包服务。				
项目实施方案	2016 年 1 月 18 日，高新区在全市率先实施不动产统一登记，登记科一直在高压状态下完成流程再造、系统更新升级等工作，高新区不动产登记受理量在全市排名靠前，且办理时限不断压缩，经向上级部门请示，武汉市住房保障与房屋管理局同意我局根据实际情况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实行外包管理，报管委会同意后，我局通过公开招标方式购买外包服务。				
项目总预算	1597.8725		项目当年预算	125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 年预算 1465.537 万元，2021 年预算 2400 万元，2022 年预算 1254 万元。预算变动原因：原外包服务合同到期后，我局重新招标，于 2021 年 2 月 1 日与新中标单位签订购买服务合同。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25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5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254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购买服务项目	工作人员工资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3	依据已签订的购买服务合同工资标准，登记科共涉及服务人员 105 人	

购买服务项目	配套办公设施设备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1	依据已签订的购买服务合同中配套办公设施设备金额			
购买服务项目	不动产登记相关服务项目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	根据业务需求及前期市场调研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购买服务项目		按时完成每日受理量，及时提供不动产登记服务					
购买服务项目		加快不动产登记办理速度，提高工作效率，提升企业和群众满意度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购买服务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日常受理量	100%	市局考评情况		
		时效指标	登记事项按时办结	100%	市局考评情况		
		成本指标	预算范围内完成	≤100%	按照实际支付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企业及群众提供便利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市局考评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购买服务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日常受理量	100%	100%	100%	市局考评情况
		质量指标	错误率	千分之二以内	千分之二以内	千分之二以内	实际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登记事项按时办结	100%	100%	100%	市局考评情况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	≤100%	≤100%	按照实际支付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企业及群众提供便利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市局考评情况
		经济效益指标	受理不动产登记案件量	超过十二万户	超过十二万户	超过十二万户	实际完成情况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日常服务满意度	90%	90%	90%	实际完成情况

表 11-26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农民还建房房屋测量		项目编码	212080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方馨		联系电话	027-65527079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1 年		终止年度	2022 年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武汉市人民政府颁发的《市人民政府关于妥善解决全市“城中村”改造还建房项目规划建设手续及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的意见》（武政规〔2019〕5 号）文件精神及上级部门下达的任务目标，要求全市各区人民政府制定计划，按期完成目标任务。涉及高新区项目总量共计 99 项，其中“城中村”改造还建房 24 项；重点工程还建房 75 项。由于 75 个农民还建房项目涉及需要进行房屋测绘的工作，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根据上级指示精神，务必按时完成目标任务，务必抓紧开展房屋实测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为确保在 2021 年 10 月底之前全面完成武汉市不动产联席会议办公室下达给高新区今年的目标任务，高新区工作专班已全面启动该项工作，由于房屋实测是不动产登记的必要环节，且时间紧、任务重，经上报区联席会议研究同意后，开展招标工作，委托有资质的测量单位完成该项任务。				
项目总预算	750		项目当年预算	7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75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5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75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75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农民还建房房屋测量	农民还建房房屋测量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0 万	根据已签订的武汉市房屋测绘合同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农民还建房测量		完成区局年度目标任务涉及的房屋测量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农民还建房测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合同工作量	100%完成	区局考评情况		
		时效指标	合同约定时间完成	100%完成	实际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错误率	千分之二以内	实际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预算范围内完成	≤100%	按照实际支付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农民还建房业主办证提供服务	提供办证服务	实际完成情况		
		经济效益指标	测量建筑面积	超过 450 万平方米	实际完成情况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日常服务满意度	大于 85%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农民还建房测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合同工作量			100%完成	区局考评情况
		时效指标	合同约定时间完成			100%完成	实际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错误率			千分之二以内	实际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预算范围内完成			≤100%	按照实际支付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农民还建房业主办证提供服务			提供办证服务	实际完成情况
		经济效益指标	测量建筑面积			超过 450 万平方米	实际完成情况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日常服务满意度			大于 85%	实际完成情况

表 11-27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档案整理数字化及保管外包服务项目		项目编码	212080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方馨		联系电话	027-67880311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2 年		终止年度	2022 年
项目立项依据	自 2016 年 1 月 18 日高新区实施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以来房产交易中心和不动产登记中心不仅承担了武汉首发不动产证的试点任务，一直在高压状态下完成流程再造、系统更新升级、日常交易登记发证等工作，在交易量剧增情况下人员不足缺陷明显，在市国土局和市房产局下达批复支持我局购买外包服务的情况下，我局通过政府招标流程对外实施招标工作（武土规新签【2016】127 号）；因我局档案库容达到饱和状态，不能满足日益剧增档案的保管需求，2020 年 6 月我局跟管委会申请增加档案库，根据管委会办公室关于规划局申请档案库房的相意见，建议规划局参照其他区不动产档案保管模式，另租场地存放档案（武土规新签【2020】153 号）。			
项目实施方案	因我局档案库容达到饱和状态，不能满足日益剧增档案的保管需求，为确保本局档案保管的安全性、合理性、规范性，为保障档案利用服务满足企业和群众需求，确保档案工作稳定高效开展，经报管委会同意，通过政府采购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中标单位为武汉光谷人力资源中心有限公司，为我局提供档案寄存保管、档案整理及数字化服务。			
项目总预算	583		项目当年预算	58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 年支出预算 480 万元，2022 年预算 583 万元。预算变动原因：原外包服务合同到期后，我局重新招标，于 2021 年 6 月 1 日与新中标单位签订购买服务合同，合同金额 583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8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58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83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档案整理数字化及保管外包服务	档案整理数字化及保管外包服务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3	依据已签订的 2021 年档案整理数字化及保管外包服务项目合同，合同金额 583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档案整理数字化及保管外包服务项目		完成日常工作，提高内部管理水平、工作效率，提高满意度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档案整理数字化及保管外包服务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时完成每月归档量	100%	外包服务合同		
		质量指标	组卷和整理规范检查的抽检合格率	99%以上	市局验收标准		
		质量指标	数字化成果检查准确率	100%	市局验收标准		
		成本指标	预算范围内完成	≤100%	按照实际支付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整理专业档案量	完成当年新增档案整理及数字化	外包服务合同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历史档案搬迁寄存	大约十五万盒	外包服务合同		
		社会效益指标	为群众提供便利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务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日常服务满意度	100%	群众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档案整理数字化及保管外包服务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时完成每月归档量		100%	100%	外包服务合同
		质量指标	组卷和整理规范检		99%以上	99%以上	市局验收标准

			查的抽检合格率				
		质量指标	数字化成果检查准确率		100%	100%	市局验收标准
		成本指标	预算范围内完成		≤100%	≤100%	按照实际支付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整理专业档案量		完成当年新增档案整理及数字化	完成当年新增档案整理及数字化	外包服务合同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历史档案搬迁寄存		大约十五万盒	大约十五万盒	外包服务合同
		社会效益指标	为群众提供便利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日常服务满意度		100%	100%	群众满意度

表 11-28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不动产登记业务运转费用		项目编码	212080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方馨		联系电话	027-65527079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2 年		终止年度	2022 年
项目立项依据	1、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及《武汉市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申请人申请不动产登记，应当如实、准确填写不动产登记机构制定的不动产登记申请书。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根据不动产登记簿，填写并核发不动产权属证书或者不动产登记证明。2、为了解决我局搬迁后档案库房容量不足问题，经报管委会同意，在委办的统筹安排下，租赁管委会 3 号楼 5 间办公室作为档案库房使用。3、为保障我局房产交易监管等日常业务顺利开展，确保《房产管理信息系统》、《武汉市商品房网上签约和合同备案系统》等系统平稳正常运行，经报管委会同意，向中国电信租用本地数字电路接入武汉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4、为持续提升不动产登记服务水平，我局向中国电信采购云呼叫中心服务，将咨询电话 67880304 设置 4 个坐席，成立不动产交易、登记窗口呼叫中心。5、为进一步优化高新区不动产登记服务效能，借鉴市局及其他区局的做法，经报管委会同意，开展不动产邮寄免费服务。6、武汉市推出不动产登记收费“网上办”和接入财政电子票据平台相关工作举措，要求实现“互联网+”不动产登记自助缴费、自助获取电子票据。7、因不动产登记网络复杂、网点多，为消除因网络故障造成发证超时的隐患，保障日常工作顺利进行，经报管委会同意，委托第三方负责不动产网络线路日常运维服务。8、根据 2021 年 8 月下发的武汉市“登记财产”对标国家营商环境评价报告整改措施工作方案，要求各区局探索建立不动产登记错误赔偿机制，设立赔偿基金，从登记费中按一定比例提取，购买登记责任保险。			
项目实施方案	为优化营商环境，提升不动产登记服务质量及工作效率，在市局指导下采购不动产登记电子票据管理系统，实行不动产登记自助缴费、自助获取电子票据，开展不动产邮寄免费服务，探索建立不动产登记错误赔偿机制。为提供更优质服务，保障工作平稳运行，经报管委会同意，采购云呼叫服务并成立不动产交易、登记窗口呼叫中心，委托第三方负责不动产网络线路日常运维服务。			
项目总预算	228		项目当年预算	22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 年预算 160 万元，2021 年预算 88 万元，预计 2022 年预算 236 万元。预算变动原因：不动产权证书使用数量根据日常业务受理量变化；为优化营商环境，提高服务水平，采购不动产登记电子票据管理系统，实行不动产登记自助缴费、自助获取电子票据，开展不动产邮寄免费服务，采购云呼叫服务并成立不动产交易、登记窗口呼叫中心，探索建立不动产登记错误赔偿机制等，增加企业、群众满意度。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2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28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28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购买不动产权证书	购买不动产权证书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4	依据往年工作量及证书成本测算	
购买政务服务窗口不动产登记申请表、档案袋等	购买政务服务窗口不动产登记申请表、档案袋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	依据往年工作量、项目支出情况测算	
租赁档案库房费用	租赁档案库房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2	依据我局与省科投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约定房租及物业费用测算	
房产专线	房产专线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	依据我局与中国电信签订的数字电路供用协议	
采购云呼叫中心服务	购买云呼叫中心服务	商品和服务支出	5	依据我局与中国电信签订的云呼叫中心服务合同费用	
邮寄不动产权证书	邮寄不动产权证书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	经前期调研每年预计邮寄数量及邮寄成本综合计算	
不动产登记中心电子票据管理系统	采购不动产登记中心电子票据管理系统	商品和服务支出	2	根据前期我局签订的《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不动产登记中心财政专用票据电子票据管理系统实施服务合同》约定的服务费用	
网络运维项目	网络运行维护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6	根据我局 2021 年签订的《技术服务合同》约定的合同金额	
不动产登记错误赔偿基金	不动产登记错误责任保险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	咨询保险公司，根据投保金额及赔付次数估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不动产登记错误赔偿基金		1		4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不动产登记业务运转费用		按时完成每日受理量，及时提供不动产登记服务			

不动产登记业务运转费用		保障不动产登记日常服务满意度，提高服务水平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不动产登记业务运转费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日常受理量	100%	市局考评情况		
		质量指标	满足日常工作需要	100%	市局考评情况		
		成本指标	预算范围内完成	≤100%	参照实际支付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动产登记及档案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实际完成情况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不动产登记服务满意度	90%以上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不动产登记业务运转费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日常受理量	100%	100%	100%	市局考评情况
		质量指标	满足日常工作需要	100%	100%	100%	市局考评情况
		成本指标	预算范围内完成	≤100%	≤100%	≤100%	参照实际支付情况
		时效指标	年度内完成	12月底前	12月底前	12月底前	实际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动产登记及档案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实际完成情况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不动产登记服务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实际完成情况

表 11-29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园林绿化养护	项目编码	2121302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曾六六	联系电话	15071183063
单位地址	武汉市高新大道777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1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关于开展 2020 年上半年养护招标工作的请示、关于开展 2020 年下半年养护招标工作的请示、关于到期园林绿化养护项目及第三方合同到期续签的签报		
项目实施方案	通过采购专业园林绿化养护单位和第三方技术支持单位，做好我区园林绿化养护和美化工作，确保绿化景观良好。		
项目总预算	24880	项目当年预算	2488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 13649 万元，2021 年预算 19000 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2 年预算新增 5880 万元，主要因上年度养护费不足支付 2021 年全年养护费，以及审计定额增加、在建、园建设施及突击项目移交养护等。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488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488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488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绿化道路养护			19970	(1) 2021 年存量资金: 2021 年年初养护费预算可支付至 2021 年 7 月, 2021 年剩余 5 个月养护费预算不足, 8 月-12 月养护费共计 5970 万元, 将于 2022 年支付。 (2) 2022 年增量资金: 2022 年, 预计全区绿化养护、绿道保洁采购预算 16800 万元, 具体依据如下: 2020 年 5 月份招标 22 个标段 4800 万元 (12 个月, 月均 400 万元), 7 月份招标 21 个标段 10000 万元 (10 个月, 月均 1000 万元), 按照 12 个月采购, 总计 16800 万元; 计划 2 月份之前开展招标工作, 3 月 1 日签订养护合同, 2022 年可支付十个月养护费, 预计支出 14000 万元。 (3) 存量+增量资金, 2022 年支出预算 19970 万元。	
公园养护及管理	专业绿化养护与美化工作	31099	2610	(1) 2021 年存量资金: 预计至年底, 可支付 3 个季度公园养护费, 剩余 1 个季度公园养护费预算不足, 共计 325.42 万元, 将于 2022 年支付。 (2) 2022 年增量资金: 西苑公园 2019 年 8 月投入运营, 中标价 508 万元 (绿化养护、保洁、保安、维修等), 韵湖公园 2017 年 7 月投入运营, 中标价 793.68 万元 (绿化养护、保洁、保安、维修等), 光谷三路湿地公园审计招标控制价 756 万元, 共计 2057.68 万元, 按照新定额 (鄂建办【2018】203 号) 预计增长 15%, 共计 2366 万元; 计划 2 月份之前开展招标工作, 3 月 1 日签订养护合同, 2022 年可支付 3 个月养护费, 预计支出 1774.5 万元。 (3) 存量+增量资金, 2022 年支出预算约 2010 万元。(4) 花卉温室和八大苗圃养护费: 花卉储备温室已移交至我局管养, 绿化养护费 30 万元; 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移栽, 高新区重点企业红线范围内	

				的树木移栽工作，因前期用地性质问题涉及局部新种植、补植苗木占用企业建设红线，为减轻企业负担，加快高新区经济发展，办理苗木移栽行政审批许可后，需要对苗木进行移栽，八处移栽苗圃基地养护费预算约 600 万元。	
新移交商业养护项目			1700	2022 年，预计各平台公司、突击覆绿项目以及公园设施移交绿化管养面积 200 万平米，按均价 10 元/平米、12 个月测算，绿化养护费 2000 万元。计划统一 2 月份纳入商业养护，计划支付 10 个月养护费，预计支出 1700 万。（文件：在建园林绿化项目移交计划统计台账）	
大树整形修剪			300	2022 年，高新区预计对 15000 株大树进行修剪整形，按照前期修剪预算平均 200 元每棵每次，共计 300 万元。（根据专业第三方进行统计高新区共有 50000 株大树需进行整形修剪，计划 2022 年修剪 15000 株）	
绿化带护栏安装及维护服务			300	绿化带护栏安装及维护服务，经请示委领导通过公开招标负责高新区护栏维护，共计 300 万元，一次审计结清，控制 300 万元以内。（签报：关于园林绿化石更换维护及绿化带增色护栏的请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市政道路工程竣工验收与设施移交管理办法（试行）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绿化道路养护		1		16800	
公园养护及管理		1		2966	
新移交商业养护项目		1		2000	
大树整形修剪		1		300	
绿化带护栏安装及维护服务		1		3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城市园林绿化养护		持续提高绿化管理质量，让城市始终保持葱茏和盎然生机。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城市园林绿化养护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养护、公园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养护覆盖完成率		
		质量指标	绿化养护合格率	100%	考核结果		
		时效指标	绿化养护作业时间	≥354天	工作台账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100%	预算执行相关要求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	改善城市绿化环境	明显改善	绿化环境		
		社会效益	提高群众绿色福祉	明显提高	绿化环境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城市园林绿化养护 城市园林绿化养护 城市园林绿化养护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养护、公园管理工作完成率	/	≥1300万平方米	100%	合同约定
		质量指标	绿化养护合格率	/	≥95%	≥95%	考核结果
		时效指标	绿化养护作业时间	/	每日	≥354天	工作台账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	≤100%	≤100%	预算执行相关要求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群众绿色福祉	/	/	明显提高	调查问卷
		环境效益	改善城市绿化环境	/	/	明显改善	环境现状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维护	/	符合考核标准	长效维护	管理情况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满意	≥95%	调查问卷

表 11-30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景观绿化专项支出		项目编码	2121302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李然瞳		联系电话	13297939016
单位地址	武汉市高新大道777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1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关于印发下达东湖高新区 2021 年政府及国有企业投资计划的通知》（武新管[2021]6号）、相关立项批复、签报等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来源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关于印发下达东湖高新区 2021 年政府及国有企业投资计划的通知》（武新管[2021]6号）、相关立项批复、签报等，由高新区各建设平台代建绿化项目。严格按照《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印发<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区级财政专项资金基本管理办法>的通知》（武新管财〔2014〕11号）文件要求合理安排项目资金支出，且项目管理具有相关签报文件，签报文件中规定了项目的业务执行及管理情况。			
项目总预算	10620		项目当年预算	1062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 7000 万元，2021 年 10400 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2 年预算 10620 万元，支出工程项目发生变更，较上年度+220 万元，依据建设计划安排进行增长。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62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062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62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南湖绿道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30905	300	《关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南湖绿道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武新管政务[2019]120号），总投资1475万元，其中：工程费1218万元，按照目前工程进度2022年预计需支付剩余20%建设资金约300万元。	
左岭大道（森林大道-高新大道）景观绿化提升工程项目			600	左岭大道（森林大道-高新大道）景观绿化提升工程项目600万元。《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左岭大道（森林大道-高新大道）景观绿化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武新管政务[2020]14号）总投资2321万元，目前已部分预计2021年支付完成，2022年按照实际建设情况预计支付约600万元（具体实施计划暂未确定）。	
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达标工程暨第一批口袋公园建设项目			900	高新区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达标工程暨第一批口袋公园建设项目总投资预计4500万元，按照工程实施进度，2021年计划支付80%，2022年预计支付剩余20%暨900万元。	
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达标工程暨第二批口袋公园建设项目			2600	高新区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达标工程暨第二批口袋公园建设项目参照2021年第一批项目投资，预估5200万元，2022年计划支付50%暨2600万元。	
光谷胜利水库社区公园（名称以最终立项名称为准）			800	光谷胜利水库社区公园（名称以最终立项名称为准）项目2000万元。《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下达	

				东湖高新区 2021 年政府及国有企业投资计划的通知》（武新管[2021]6 号）光谷胜利水库社区公园项目总投资 2000 万元,按照工程进度预估,2022 年计划支付 40%暨 800 万元。。	
高新大道、光谷大道东南侧公园（名称以最终立项名称为准）			720	高新大道、光谷大道东南侧公园(名称以最终立项名称为准)1800 万元。《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下达东湖高新区 2021 年政府及国有企业投资计 40%约 720 万元。	
高新区公园提档升级项目			1600	高新区公园提档升级项目，按照武汉市湿地花城实施方案要求，对高新区老旧公园进行升级改造，总投资 2000 约万元，2022 年预计支付 80%暨 1600 万元。	
黄龙山公园			1500	黄龙山公园项目 2022 年预计支出 3000 万元。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下达东湖高新区 2021 年政府及国有企业投资计划的通知》（武新管[2021]6 号）总投资约 27000 万元，按照工程进度预估，2022 年计划支出 1500 万元。	
环保督察相关整改工程			1600	2021 年 9 月环保督察发现相关问题，需结合实际情况，逐步实施绿化，总投资预计 2000 万元，2022 年支付 80%即 1600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园林绿化基础设施建设		切实做好高新区绿化建设工作，按照建设计划实施，重点加强公园建设，按照武汉市湿地花城和五级公园体系建设要求，完善公园配套建设，对高新区老旧公园进行升级改造，改善城市人居环境，同时按照中央环保督察问题整改要求和管委会安排，逐步启动待建绿地建设。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园林绿化基础设施建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按期开工率	100%	项目验收资料		
		质量指标	已验收项目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符合法律规范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100%	预算执行相关要求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增加绿化服务设施、提高人民群众幸福感	明显提高	调查问卷		
		环境效益	改善生态环境和居住环境	明显改善	调查问卷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园林绿化基础设施建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按期开工率	/	100%	100%	项目实施情况
		质量指标	已验收项目质量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项目实施情况
		时效指标	按照建设时限，达到年度进度目标	/	100%	100%	项目实施情况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	100%	≤100%	预算执行相关要求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增加绿化服务设施、提高人民群众幸福感	/	符合考核标准	明显提高	调查问卷
		环境效益	改善生态环境和居住环境	/	符合考核标准	明显改善	调查问卷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高	/	满意	≥95%	调查问卷

表 11-31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绿化环境保障	项目编码	2121302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周志超	联系电话	13407141569
单位地址	武汉市高新大道777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1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关于“军运会”保障线路及高铁沿线周边进行环境整治及绿化提升的请示、关于对政务中心周边及重要路段进行环境整治及绿化提升的请示、关于加快地铁11号线东段工程高新区段配套站点绿化建设及恢复的请示等相关签报、文件以及上级部门下达任务指令		
项目实施方案	一、园林绿化工作职能划转前实际实施的军运会保障、武网公开赛、京广高铁沿线、奔跑吧光谷、地铁11号线等的各类绿化保障工程截止2021年9月有约2200万元工程费用未支付，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进度，预计2022年需支付剩余工程尾款费用约660万元。 二、园林绿化工作职能划转前委托平台公司代建的南湖绿道工程、左岭大道绿化提升、左岭葛化大楼绿化工程等绿化工程截止2021年9月预计需支付约1000万元工程费用，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进度，预计2022年尾款费用约210万元。 三、截止2021年9月已实施的文明城市复查实施的各类整治覆绿项目费用约为600万元，预计2022年须支付项目20%尾款费用约120万元。 四、2022年参照往年费用预计列支3000万用于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创建、重要节假日保障、上级部门临时交办等各类保障工作。		
项目总预算	7400	项目当年预算	74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 1540 万元，2021 年 5800 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参照上年度，绿化环境保障项目申请 3000 万元，2021 年保障项目存在 990 万元存量资金需在 2022 年支付。根据市园林局要求，常规性金秋菊展和义务植树，新增立体花坛、园林小景、花田花海、摆花等费用一并列入费，总计 740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4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74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740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绿化环境保障项目	完成保障任务	30905	3990	（1）存量资金：园林绿化工作职能划转前实际实施的军运会保障、武网公开赛、京广高铁沿线、奔跑吧光谷、地铁 11 号线等的各类绿化突击工程约 2200 万元工程费用未支付，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进度，预计 2022 年需支付剩余工程尾款费用约 660 万元。 园林绿化工作职能划转前委托平台公司代建的南湖绿道工程、左岭大道绿化提升、左岭葛化大楼绿化工程等绿化工程截止 2021 年 9 月预计需支付约 1000 万元工程费用，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进度，预计 2022 年尾款费用约 210 万元。2021 年已实施的文明城市复查实施的各类整治覆绿突击项目费用约为 600 万元，预计 2022 年需支付项目 20%尾款费用约 120 万元。 （2）增量资金：2022 年参照上年度申请保障费 3000 万，用于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创建、重要节假日突击保障、上级部门临时交办等各类不可预见的突击工作。 （3）存量+增量资金，共计 3990 万元。	
金秋菊展	绿化公益项目	31099	480	参照往年，常规性申请金秋菊展费用 480 万，用于方案设计，菊展布展，活动策划。（相关依据：1、市绿化委员会关于印发《第 38 届金秋菊展工作方案》的通知。2、关于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第 38 届金秋菊展工作实施方案的请示、3、2021 年东	

				湖高新区城建计划。	
园林小景 立体花坛			400	按照湿地花城建设要求,以丰富街道景观为目标,提升城市品质。申请园林小景、立体花坛项目费用 400 万元。参照 2021 年实施园林小景 4 处,立体花坛 3 处,每处投资控制在 60 万元内,总预算控制在 400 万元内。相关依据: 1、市园林和林业局关于印发《武汉市 2021 年街头园林小景竞赛方案》的通知。2、市园林和林业局关于印发 2021 年扮靓江城“迎七一庆国庆”园林绿化行动方案的通知。	
义务植树			50	参照往年,常规性申请义务植树活动费用 50 万元,相关依据如下: 1、关于开展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2019 年度“全民义务植树节”活动的请示。2、关于申请支付 2019 年度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义务植树活动相关费用的请示。3、关于做好武汉市 2019 年全民义务植树有关工作的通知。	
花漾街区			180	2022 年,未来城花街费用控制在 180 万元以内,一次审计结清,预计支付 180 万元以内。(文件:未来科技城花街及珊瑚北路花镜、光谷生物城花街年度养护项目)	
“扮靓光谷”花田花海及摆花	营造节日氛围	31099	2300	2020-2021 年度“扮靓光谷迎国庆”扮靓工程花田花海及摆花相关合同总价 2258 万元,2022 年相关节日扮靓工作预算控制在 2300 万元内。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绿化环境保障项目		1		3990	
金秋菊展		1		480	
园林小景、立体花坛		1		400	
义务植树		1		50	
花漾街区		1		180	
“扮靓光谷”花田花海及摆花		1		23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绿化环境保障		完成上级交办任务、绿化环境整治提升、文明城市创建迎检、			

	处理绿化投诉问题等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绿化环境保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任务完成率	100%	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已验收项目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保障任务要求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100%	预算执行相关要求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绿化服务应急处理能力，为市民营造处处见绿的工作生活环境	明显提高	任务要求		
		环境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和居住环境	明显改善	园林绿化现状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绿化环境保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任务完成率	/	/	100%	保障项目数量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	/	100%	任务要求
		质量指标	已验收项目质量验收合格率	/	/	100%	验收报告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	100%	≤100%	预算执行相关要求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	改善生态环境和居住环境	/	环境明显改善	环境明显改善	环境现状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园林绿化服务水平为市民营造处处见绿的工作生活环境	/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绿化现状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满意	≥90%	调查问卷

表 11-32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项目编码	2120813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张诚	联系电话	65526576
单位地址	东湖高新区光谷政务中心高新大道777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2年1月1日	终止年度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立项依据	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办法的通知（武政规【2020】3号）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市局统一安排，按季度对公租房资格进行复核，以街道、区民政、区房管三方复核为基准开展工作，具体实施如下： 1、区房管部门建立资格复核的期次并下发复核名单； 2、街道对申请人家庭是否复核公租房申请条件提出初审意见； 3、区民政部门开展收入水平复核； 4、区房管部门进行房产复核，对于申请人有自有住房予以退出保障处理； 5、完成资格复核； 6、形成复核结果清册； 7、生成租赁补贴名单并发放。		
项目总预算	2	项目当年预算	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1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当年预算金额为2万元，原因为市局文件调整，提高了保障档次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对符合政策要求的困难家庭发放租赁（租金）补贴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	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办法的通知（武政规【2020】3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无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确保辖区内低收入困难家庭应保尽保。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项目长期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补贴完成率	100%	《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办法的通知》（武政规【2020】3号）及《托管运营协议》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负担减轻	是	
		环境效益指标	对环境影响	良性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公租房管理提供服务	保障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值	指标值

			指标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确定依据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补贴完成率	100%	100%	100%	《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办法的通知》（武政规【2020】3号）及《托管运营协议》
		质量指标	补贴率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及时率	100%	100%	100%	
		成本指标	租金补贴	按实际量定	按实际量定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家庭负担	是	是	是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影响	良性	良性	良性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公租房管理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0%	

表 11-3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公共租赁住房	项目编码	212081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张诚	联系电话	65526576
单位地址	东湖高新区光谷政务中心高新大道777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2年1月1日	终止年度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立项依据	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公共租赁住房运营管理的指导意见》武房发[2014]143号		
项目实施方案	为促进保障工作健康发展，区局将迎宾家园公租房项目委托专业运营机构（武汉光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进行管理，负责项目的资产管理、租金管理、房屋维修管理等日常运营事项。		
项目总预算	10	项目当年预算	1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年预算15万、2021年预算20万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2022年预算10万，减少原因为房屋在2020年已开展维修，故维修费减少。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公共租赁住房	促进保障工作健康发展，在应保尽保的基础上，确保房源安全使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委托业务费	10	支付公租房资产管理、租赁管理、社会综合管理及修缮管理相关费用，武房发[2014]143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无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公共租赁住房		在应保尽保的基础上，确保房源安全使用。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项目长期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迎宾家园公租房个数	32	依据《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公共租赁住房运营管理的指导意见》武房发[2014]143号文件及托管运营协议	
		质量指标	房屋质量安全事故率	≤0%		
		时效指标	承租人资格复核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住房安全性	安全		
		环境效益指标	对环境影响	良性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公租房管理提供服务	保障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10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值		指标值

			指标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确定依据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迎宾家园公租房个数	32	32	32	依据《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公共租赁住房运营管理的指导意见》武房发[2014]143号文件及托管运营协议
		质量指标	房屋质量安全事故率	≤0%	≤0%	≤0%	
		时效指标	承租人资格复核及时率	100%	100%	10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根据实际量定	根据实际量定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住房安全性	日常维修	日常维修	安全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影响	良性	良性	良性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公租房管理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保障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100%	100%	100%	

第三部分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022 年收支总预算 70941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8497.3 万元，增长 13.61%，主要是按照园林工作职能及目标任务，园林业务预算增加 8389 万元；按照上级相关工作要求新增了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专项经费及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项目支出。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收入预算 709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24 万元，占 4.54%；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67717 万元，占 95.46%。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支出预算 70941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70941 万元，占 1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0941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322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入 67717 万元。支出包括：城乡社区支出 69470 万元、农林水支出 1421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24 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 3224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359 万元，增长 12.53%，主要是按照上级相关工作要求新增了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专项经费及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项目支出；(2)上年结转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0 万元，占 0%，其中：人员经费 0 万元、公用经费 0 万元；项目支出 3224 万元，占 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106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336 万元，增长 46.41%，主要是按照上级相关工作要求新增了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专项经费。

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674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361 万元，增长 115.33%，主要是按照上级相关工作要求新增了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项目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 其他城乡社区公

共设施支出(项)19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5万元,增长35.71%,主要是东湖高新区人防指挥中心内指挥调试的设备已经过了保修期,急需安排年度维保费用,确保区指挥中心与市民防办指挥中心的联调能顺利开展。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377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52万元,增长16%,主要是增加了林草湿数据与第三次全国国土数据对接融合、湖北省打击毁林专项行动、东湖高新区重点区域森林资源航拍监控项目、古树名木救治、山体保护规划修编等工作;自然保护区勘界立标工作因前期上报的优化预案暂未获得国家林草局和国务院批复,因此2021年无法展开此项工作,预计2022年开展。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54万元,比2021年预算无增减变化。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990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395万元,下降28.52%,主要是:一是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取得一定成效,工作任务量有所降低,二是森林防火经费补助经费分解安排给街道2022年度预算,三是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预算减少了150万。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50万元,比2021年预算无增减变化。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本部门无此项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本部门无此项支出。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无增减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7717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

城乡社区支出(类)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 8391 万元，主要用于：土地价值评估，土地利用管理，自然资源调查，耕地保护工作经费，卫片执法技术服务，地质灾害防治，房地产市场整顿，房管专员经费，自然资源确权登记购买服务项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档案整理数字化及保管外包服务项目，农民还建房房屋测量，高新区农民还建房登记办证实现路径研究及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不动产登记业务运转费用。

城乡社区支出(类)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项)10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租赁住房。

城乡社区支出(类)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2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 16414 万元，主要用于：规划设计费、基础测绘、社区维修改造项目经费、园林技术服务

及监测费。

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 城市环境卫生(项) 42900 万元, 主要用于: 城市园林绿化养护 24880 万元、景观绿化专项支出 10620 万元、绿化环境保护 7400 万元。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项目支出 70941 万元,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322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拨款 67717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54 万元, 主要用于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区级配套。

2、森林资源管理 377 万元, 主要用于林业技术服务、自然保护区勘界立标、山体保护规划修编、高新区重点区域森林资源航拍监控项目。

3、林业防灾减灾 990 万元, 主要用于森林防火经费、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4、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60 万元, 主要用于红色物业相关经费、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专项经费。

5、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9 万元, 主要用于人防管理工作经费。

6、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20 自然资源事务) 50 万元, 主要用于信息化建设。

7、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212 城乡社区支出）674 万元，主要用于：信访投诉外包服务、法治工作经费、造价审计工作经费、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

8、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8391 万元，主要用于：土地价值评估，土地利用管理，自然资源调查，耕地保护工作经费，卫片执法技术服务，地质灾害防治，房地产市场整顿，房管专员经费，自然资源确权登记购买服务项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档案整理数字化及保管外包服务项目，农民还建房房屋测量，高新区农民还建房登记办证实现路径研究及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不动产登记业务运转费用。

9、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10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租赁住房。

10、保障房住房租金补贴 2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1、城市环境卫生 42900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园林绿化养护、景观绿化专项支出、绿化环境保障。

12、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6414 万元，主要用于：规划设计费、基础测绘、社区维修改造项目经费、园林技术服务及监测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本部门无此项支出。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47667 万元。包括：货物类 40 万元，工程类 7700 万元，服务类 39927 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45602.5 万元。其中：规划设计费 6215 万、基础测绘 3442 万、园林技术服务及监测费 1702 万、土地价值评估 80 万、土地利用管理 868 万、自然资源调查 345 万、耕地保护工作经费 940 万、卫片执法技术服务 115 万、地质灾害防治 1167 万、房地产市场整顿 952 万、自然资源确权登记购买服务项目 1253.5 万、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档案整理数字化及保管外包服务项目 583 万、农民还建房房屋测量 750 万、高新区农民还建房登记办证实现路径研究及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 103 万、不动产登记业务运转费用 228 万、城市园林绿化养护 24580 万、森林资源管理 377 万、林业防灾减灾 750 万、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专项经费 420 万、人防管理工作经费 13 万、信息化建设 50 万、信访投诉外包服务 100 万、法治工作经费 95 万、审计经费 90 万、房屋建筑承灾体调查 384 万。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97.7 万元，包

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土地 0 平方米，房屋 0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增加国有资产 58.99 万元，主要为东湖高新区森林防火器材。

(六)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2 年，预算支出 70941 万元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8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33 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反映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反映森林资源核查、监测、评估、经营利用、林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反映用于公益林保护和管理等方面的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反映用于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森林草原防火、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土地出让业务费用的开支；公共租赁住房支出（项）反映从土地出让净收益中安排用于发展公共租赁住房方面的支出；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反映用土地出让收益向低收入住房保障家庭发放的租赁补贴支出。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反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用于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污水处理、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